

公司代码：600265

公司简称：ST 景谷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程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强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邵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8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58,064.44 元，年末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为-393,017,523.07 元；2018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 7,555,486.07 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81,678,693.51 元。由于母公司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董事会拟决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景谷林业、ST 景谷、*ST 景谷	指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云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
春林公司	指	景谷春林造林有限责任公司
景谷森达、森达公司	指	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周大福投资	指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小康控股	指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澜峰资本	指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磁晖沛瞳	指	杭州磁晖沛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景谷森力	指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
永恒木业	指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林威林化	指	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
林之海	指	景谷林之海炭业有限公司
投融资公司	指	云南省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景谷林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YUNNAN JINGGU FORE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JF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程霄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旭	王秀平
联系地址	云南省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纸路201号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王旗营路89号
电话	0871-63822528	0871-63822528
传真	0871-63822528	0871-63822528
电子信箱	jglymsc@163.com	jglymsc@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云南省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振兴路8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66499
公司办公地址	云南省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纸路20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66499
公司网址	www.jgly.cn
电子信箱	jglymsc@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景谷	600265	*ST景谷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鲍琼、李秋霞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园路18号中国金融信息中心5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王志超、叶成林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8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 月 24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118,866,706.52	65,973,576.91	80.17	70,718,28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6,058,064.44	-30,959,730.77	不适用	33,709,49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13,645,175.56	-38,669,977.03	不适用	-46,822,47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9,946,554.45	-38,152,682.37	不适用	-31,951,557.63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35,761,363.31	28,680,306.13	24.69	20,289,599.71
总资产	369,488,553.74	322,457,638.41	14.59	329,362,309.9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7	-0.24	不适用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7	-0.24	不适用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1051	-0.30	不适用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43.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80.17%，主要是林化产品业务增长，以及出售部分林木资产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086,444.52	21,243,840.52	20,648,771.88	64,887,64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5,265.80	-6,116,188.76	-8,716,935.07	27,196,45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723,120.19	-8,434,853.74	-8,044,794.72	9,557,59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620.43	8,325,825.58	-2,583,713.31	5,470,062.6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033,971.05		2,745,214.44	315,838.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0,000.00		623,508.68	11,303,581
债务重组损益	2,274,245.83		10,071,323.82	72,860,306.1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734.24	42,769.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12,983.27		-5,737,743.70	-2,284,319.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500.00		-450.00	-1,706,197.25
所得税影响额	-460.15		-2,341.22	
合计	19,703,240.00		7,710,246.26	80,531,978.62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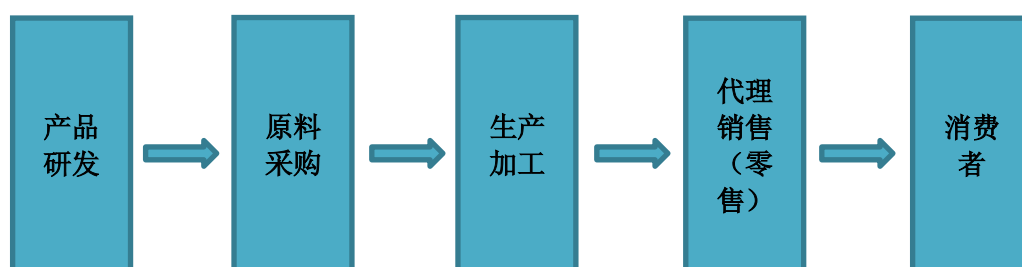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营业务

景谷林业是云南省林业产业化、农业产业化和国家重点扶贫龙头企业。公司主要从事林化产品加工和人造板制造、森林资源培育、木材采运、加工及林业技术研发等业务。具体业务构成：一是人造板业务，主要为胶合板、集成材、细木工板等“航天牌”系列产品；二是林化业务，主要为松香、松节油等林化产品的销售；三是营林造林业务，公司持续推进营林造林管护工作，推进林下经济种植；四是公司还积极拓展了生物制炭、铝模板等业务。

（二）经营模式

公司产品经营模式为产品研发、原料采购、生产加工、代理销售（零售）几个环节，即：



（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景谷林业所处的林业产业，业务范围较广、产品种类多，是国民经济重要组成部分，在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促进农民就业、带动农民增收、繁荣农村经济等方面，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公司业务涵盖整个林业产业的上下游，在自有林地林木资源、营林造林技术、人造板产品生产技术、林化产品加工技术、产品品牌等方面处于同行业前列。

从行业整体上看，受宏观经济增速整体放缓的影响，林业行业基本面尚未得到根本改善，市场逐渐进入饱和状态，林业企业整体面临竞争加剧，效益下滑的压力。

从行业上游育林企业来看，由于国家林业政策的调整，突出“建设生态文明”和“环保主题”，限制了木材的产量，并自 2017 年起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林业资源不足成为人造板行业发展的瓶颈。对此育林企业开始注重多模式多层次的综合开发，比如林药结合、林养结合、林油结合等，相关林业产品包括生物制炭、松香、松节油等逐渐成为行业新的业绩增长点。

从行业下游以人造板制造为主的木制品制造企业来看，产业生产增速回落，国内市场需求平淡，出口增速继续放缓，行业下行压力增大，大部分人造板生产企业产能规模较小，盈利能力较弱。此外原辅材料的稀缺导致价格上涨，同时物流、人工和资金等其他生产成本也在增加，加剧了林业下游企业的经营困难。就人造板产品自身而言，产品功能性、环保性未能充分满足消费者需求，产品结构亟待调整、技术创新有待升级。因此，开发安全、环保、满足市场需求的大幅面、

特薄型、异型板、抗静电、阻燃板、防潮板、无醛板、镂铣板及其他各种特殊用途的产品，成为产品换升级和产业转型方向。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林木林地资产处置：本年度公司将拥有的 38,590 亩包含林地使用权及林地上森林、林木使用权、所有权转让给景谷春林造林有限责任公司，总价 5,391.97 万元，公司分别确认林木转让收入 4,055.86 万元及林地处置收入 1,030.85 万元。

2、固定资产处置：本年度公司与森达公司签订了《资产转让合同》，公司将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包括机器设备、土地及地上附着物等相关全部资产以 2,600 万元人民币的售价打包出售给森达公司，处置的资产已于报告期内完成过户或产权转移手续。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属资源节约型综合项目，受国家产业政策扶持。公司以林业为基础，依靠科技进步，在森林资源开发、林化产品加工、木材综合利用、高标准工程造林等林业产业链上可持续经营，景谷林业的发展具有较好的优势和潜力。

（一）资源优势。景谷林业拥有核心原料林基地，主要是天然林，并在核心基地（在天然林区域内）及周边营造了数十万亩速生丰产林（人工林）。公司拥有的人工林可以为人造板提供配套原材料，而天然林可作为林化产品的原料来源，为做强做大林板、林化两大产业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二）规模与品牌优势。景谷林业已建成品种齐全、规格完备的人造板产品生产体系，能够综合利用伐区“三剩物”、废弃物和加工厂边角废料等物资，节能减排、循环经济在区域内行业领先；“海帆”和“航天”商标是云南省知名品牌、著名商标，在西南地区及国内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口碑，为公司业务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三）队伍优势。景谷林业国有股份退出后，经营管理团队不断加强。公司是云南省首家、全国第二家上市林业企业，对景谷县和普洱市林产工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景谷林业在长期生产经营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具有较高的技术操作水平，培养了一支成熟的员工队伍，这是景谷林业稳定发展的重要保障。

（四）上市公司优势。公司注重和发挥资本市场功能，促进公司经营发展。特别是 2018 年 6 月 30 日后，周大福投资通过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和要约收购股份的方式成为公司控股股东。通过此次控股权变更，巩固了上市公司控制权，增强公司股权稳定性，从而有利于完善和提升公司治理、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周大福投资持有景谷林业 55.00% 的股份。

（五）扶贫带动优势。景谷林业是国家级重点扶贫龙头企业，已成为县域辐射范围最广、带动作用最强的企业之一，对山区、半山区的林农增产增收带动尤为明显，是典型的提供社会就业机会和带动山区农民脱贫致富的林业企业，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实施精准扶贫等扶贫举措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业界的口碑和社会形象。

（六）技术优势。人造板产品的品质优劣，制胶技术非常关键。公司的制胶技术在同行业中达到了较高的水平，自主研发的胶种均按照国家标准来研发和配制。公司通过不断加强技术攻关和设备整线技改，成功的研发生产了4×8尺幅面E1级室内胶合板和细木工板的E1级胶种，使“航天牌”系列人造板产品在绿色环保方面得到突破，增强了公司产品的品牌优势和市场竞争力。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培养了一批行业内优秀人才，其中具有代表性的有获得全国劳动模范荣誉的制胶能手兰平春、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的女组长陶玉美、获得省“十佳农民工”荣誉称号的技术能手李朝芝等。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经营情况概述

2018 年，景谷林业面对木材原料供应不足，生产不正常，扭亏难度大等困难挑战，在董事会领导下，在经营班子带领下，紧紧围绕全年生产经营目标，克服困难抓生产、凝心聚力抓销售、强化措施抓管理，继续坚持以森林资源为基础，以优质人造板生产为基点，不断巩固发展林化产业，拓展新业务，走多种经营的发展道路，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886.67 万元，同比增长 80.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05.81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94.66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6,948.8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3,576.14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05 元，净资产收益率 19.10%。

(二) 主要经营情况

1. 完成公司控股权变更，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股东权益。

6 月 30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小康控股与周大福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8 月 14 日，小康控股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939,900 股协议转让给周大福投资的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周大福投资持有公司 30% 股份，成为公司控股股东。2018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周大福投资向除周大福投资以外的景谷林业全体股东发出部分收购要约，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 32,450,000 股，股份比例为 25.00%。2019 年 1 月 23 日，上述要约收购的清算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周大福投资持有景谷林业 55.00% 的股份。

通过此次控股权变更，巩固了上市公司控制权，增强公司股权稳定性，从而有利于完善和提升公司治理、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

2. 狠抓生产经营管理，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2018 年，公司稳中求进，对内加大管理求效益，对外协调沟通谋发展，各项工作成效明显。

(1) 木材生产和基地建设管理工作有效推进。

一是始终把营林生产放在第一位，按时按质按量完成营林生产任务。二是积极协调林业主管部门，先后办理春林公司的林地使用权过户手续，办理凤山赵家山伐区的林木采伐手续并进行采伐。三是严格管护森林资源，建立健全有效预防、监测、查处等保护森林资源的长效机制，从源头上遏制破坏森林资源的行为。四是林地管护分片包干，采取巡查管理与采脂工作结合推进。五是加强日常管护巡查力度，有效做好盗采、盗伐林木防范和森林防火，保障基地完整和安全。

(2) 重视林化产业，恢复松香生产工作取得一定突破。

2018 年是公司下大力气抓林化产业，培育林下经济的一年。但面对松脂收购市场竞争激烈，销售渠道未能有效建立，合作生产问题等各种不利因素影响，仅完成了松脂、松香收购，林化产

品加工和销售等不到一半的任务。虽完成情况与预期差距较大，但为公司未来开拓林化业务打下了一定的基础。公司重视林下经营的开展，尝试种植茯苓等作物 147 亩，采收 163 吨，取得一定成效。

(3) 拓展铝模板业务，销售工作成效明显。

为顺应行业未来发展趋势，拓展新业务，公司董事长考察，副总经理带队，组织业务人员赴江浙调研学，启动铝模板的委托加工及销售业务，利用公司自身在模板市场良好的口碑，采取租售并举的方式大力拓展市场。自 2018 年 7 月开展新业务以来，年内落实铝模板销售 13,370 平方米。

(4) 强抓生产，重视安全环保和技术研发。

2018 年，公司强化安全责任制和现场监管，自主开展安全大检查 5 次，不定期组织开展安全环保检查和抽查，接受省市县安全环保专项检查 22 次，全年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针对部分生产设备老化、工效低的现状，有选择性地对锅炉蒸汽管道、干燥机网带等设备进行了专项技改，提高了效率，降低了成本。公司重视科技研发工作，组建研发创新节能团队，成功研制制胶用高含水率（16~18%）单板试生产室外用板，完成生产 1,742 立方米，推动了降本增效。

(5) 继续推进历史遗留问题解决，不断创造宽松的发展环境。

一是调处办结景谷林业与其它公司（个人）共 6 起诉讼案，起诉金额 856.90 万元，调解后实付 457.86 万元，为公司减少损失 399.04 万元。二是协商处理 2 起客户债权债务纠纷，减少损失 23.40 万元；收回历年欠款 8.05 万元。三是办理完成与一车间承租方相关事宜。四是办理江城茂源公司林地资产转让、重新签订林地林木转让合同。

(6) 盘活公司资产，处理老旧厂房，保障生产经营扭亏。

为盘活公司资产，增加现金流入，促进公司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公司在报告期内对相关资产作如下处置：一是将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相关全部资产以 2,600 万元人民币的售价打包出售给森达公司；二是出售分布于县内外基地 6 宗林地林木，共计 131,395.85 亩林地或林木使用权。保障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扭亏为盈。

3. 注重企业社会责任，助力脱贫攻坚，精准扶贫。

按照县委县政府扶贫部署和安排，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对口威远镇暖里村部分贫困户，采取针对性帮扶措施，对挂钩扶贫点进行了精准扶贫，较好地履行了企业社会责任担当。公司自挂包暖里村以来，公司和员工累计向该村捐赠 8 万元建设款。2018 年，在公司与暖里村共同努力下，挂包的 16 户中有 13 户建档立卡户实现脱贫。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886.67 万元，同比增长 80.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5.81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2018 年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576.14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8,866,706.52	65,973,576.91	80.17
营业成本	89,924,841.42	59,961,227.53	49.97
销售费用	430,710.96	543,909.20	-20.81
管理费用	21,808,363.41	22,885,372.92	-4.71
财务费用	11,395,836.81	10,223,653.56	1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6,554.45	-38,152,682.3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20,883.08	5,449,656.53	22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2,227.63	32,394,141.67	-36.83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80.17%，主要是林化产品业务增长，以及出售部分林木资产所致。
- (2) 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49.97%，主要是产品销售增加所致。
-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27.01%，主要是处置二车间和转让部分林地所致。
- (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6.83%，主要是报告期归还部分借款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林业行业	65,343,108.66	63,996,754.59	2.06	3.65	10.26	减少 5.8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木材加工	42,320,661.42	41,690,606.18	1.49	-19.30	-14.12	减少 5.94 个百分点
林化产品贸易	23,022,447.24	22,306,148.41	3.11	117.25	134.95	减少 7.3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销售	65,343,108.66	63,996,754.59	2.06	3.65	10.26	减少 5.8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行业基本面尚未好转，市场需求不足，行业毛利率下滑。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林板产品 (立方米)	12,082.03	18,682.15	667.29	-53.92	-16.03	-90.77

产销量情况说明

林板产品产销量同比减少，主要是受 2018 年普洱地区雨季过长影响，原料木材采伐和供应受到影响，加之云南部分板材厂受环保影响限产或关停，使得公司的原料板材供应也出现紧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林业行业		63,996,754.59	71.17	58,040,524.43	96.80	10.2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木材加工		63,996,754.59	71.17	58,040,524.43	96.80	10.2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林板产品受木材和化工原料涨价，以及人工成本影响，产品成本呈现上升趋势；转让活立木的毛利水平高于林板产品，也影响了成本结构占比。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340.6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3.3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520.9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4.5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较多，主要是部分活立木销售回款，以及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27.01%，主要是处置二车间和转让部分林地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6.83%，主要是报告期归还部分借款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林木林地资产处置：本年度公司将拥有的 38,590 亩包含林地使用权及林地上森林、林木使用权、所有权转让给景谷春林造林有限责任公司，总价 5,391.97 万元，公司分别确认林木转让收入 4,055.86 万元及林地处置收入 1,030.85 万元。

2、固定资产处置：本年度公司与森达公司签订了《资产转让合同》，公司将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包括机器设备、土地及地上附着物等相关全部资产以 2,600 万元人民币的售价打包出售给森达公司，处置的资产已于报告期内完成过户或产权转移手续。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5,457,860.36	15.01	7,228,195.20	2.24	667.24	主要是处置二车间、转让部分林地资产收款，新增贷款以及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所致。

应收票据及 应收账款	28,668,797.55	7.76	2,896,977.41	0.90	889.61	主要是转让部分林木资产未收回款项挂账,以及林化业务销售回款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应收票据	6,073,171.59	1.64		0.00	100.00	主要是林化业务销售回款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应收账款	22,595,625.96	6.12	2,896,977.41	0.90	679.97	主要是转让部分林木资产未收回款项挂账所致。
预付款项	5,902,611.97	1.60	3,179,944.43	0.99	85.62	主要是预付原料款及铝模板采购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17,592,885.62	4.76	332,104.99	0.10	5,197.39	主要是处置二车间未收回款项挂账所致。
存货	179,508,602.84	48.58	197,557,377.50	61.27	-9.14	
持有待售资产	669,067.45	0.18	669,067.45	0.21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27,286.53	0.31	1,236,299.62	0.38	-8.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07,055.16	2.74	10,107,055.16	3.13	0.00	
固定资产	38,150,176.37	10.33	66,399,496.77	20.59	-42.54	主要是处置二车间资产所致。
生产性生物资产	10,736,508.96	2.91	10,749,863.16	3.33	-0.12	
无形资产	21,144,687.87	5.72	21,865,566.30	6.78	-3.30	
长期待摊费用	423,013.06	0.11	235,690.42	0.07	79.48	主要是支付凤山国有林地租金所致。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8.12		0.00	100.00	主要是收到浦发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及 应付账款	12,573,202.94	3.40	12,898,646.81	4.00	-2.52	
预收款项	19,085,046.46	5.17	4,476,213.83	1.39	326.37	主要是收到林木、林地流转保证金及铝模板预收

						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1,786,676.60	8.60	33,392,655.31	10.36	-4.81	
应交税费	3,802,451.15	1.03	554,698.93	0.17	585.50	主要是 12 月资产处置涉及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37,624,452.44	10.18	52,341,608.69	16.23	-28.12	主要是偿还小康控股借款所致。
应付利息	278,229.17	0.08		0.00	100.00	主要是计提借款利息按年支付所致。
应付股利	1,104,960.50	0.30	1,104,960.50	0.34	0.00	
其他流动负债	560,000.00	0.15	560,000.00	0.17	0.00	
长期应付款	199,226,682.64	53.92	189,577,203.03	58.79	5.09	
递延收益	2,300,000.00	0.62	2,860,000.00	0.89	-19.58	
股本	129,800,000.00	35.13	129,800,000.00	40.25	0.00	
资本公积	285,192,506.06	77.19	283,319,227.52	87.86	0.66	
盈余公积	13,786,380.32	3.73	13,786,380.32	4.28	0.00	
未分配利润	-393,017,523.07	-106.37	-398,225,301.71	-123.50	不适用	
少数股东权益	-3,231,321.80	-0.87	-2,883,694.32	-0.89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农林牧渔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公司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对公司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国家林业与草原局发布《林业发展“十三五”规划》以来，一方面给公司经营带来挑战，另一方面也带来了发展机遇，为公司未来发展指明了方向。

从挑战来看：一是强调集体林权制度的改革持续推进，由于林权改革复杂性与历史遗留问题，公司与农户个人或集体的林权纠纷预计还将出现，是未来经营的一大挑战。二是强调生态建设和保护，全面停止天然林的采伐，全国把 1.3 亿公顷天然乔木林全面保护起来，全面停止 7,053 万公顷国有天然林商业性采伐。公司所处云南省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被划归于南方经营修复区，该

区的发展战略即全面保护天然林，大力培育混交林，全面提高林地生产力，加快退耕还林，治理水土流失，防治石漠化。这加大了公司木材原料获取的难度。三是强调产业升级与转型，淘汰落后产能，压缩疏导过剩产能，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目前公司产品市场竞争激烈，设备更新相对较慢，急需加大投入，推动技术升级和转型。

从发展机遇来看：一是林业具有产业链条长、就业容量大、收益可持续的优势，脱贫增收潜力较大。国家鼓励发展林业，通过生态扶贫实现林业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公司应抓住机遇，在扶贫同时，实现共赢。二是将林业发展作为技术先进、生产清洁、循环节约的新业态，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和产品质量安全。公司应顺应这个要求，将林业工业产品生产制造的环保性、安全性、可持续性放在第一位，同时打开通向高端市场的大门。三是抓好主营业务的产业链延伸和深加工，提高主营产品赢利能力。四是打破传统经营模式，对收益看好的项目，大胆实施跨界经营。五是对营林造林方面提出了多个发展战略，包括加快人工林的培育、林地的复合经营（立体种植或林下种植养殖）等，为公司指明了方向。六是要加大探索发展林下经济，努力探索新的利润增长点。

(2). 公司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适用 不适用

按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与 2018 年同业上市公司比较，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下游水平；

公司的竞争优势详见“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之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报告期公司的竞争劣势是：生产线设备老化，规模经济效应不明显。

(3). 公司经营模式及行业上下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模式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二）经营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上游育林企业注重多模式多层次的综合开发，通过林药结合、林养结合、林油结合等，拓展业务和提升业绩；下游行业包括木制品加工制造业、家具制造业、建筑装修业、包装行业乃至房地产业。

公司所处的林业行业无明显季节性波动的特点。

(4). 生产经营资质

√适用 不适用

生产经营资质	有效期限	报告期内新增或变化情况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证(景谷林业)	长期	每年6月30日前年检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正副（危险化学品有机II类）(林威林化)	2018年5月14日	2018年已申请注销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证(林威林化)	长期	每年6月30日前年检
云南省木材经营许可证（永恒木业）	2019年10月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人造板）（永恒木业）	2021年7月	无变化

云南省木材加工许可证(景谷森力)	2019 年 11 月	2018 年已注销
云南省木材经营许可证(景谷森力)	2019 年 11 月	2018 年已注销

(5).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制胶技术在同行业中居于较高水平，自主研发的胶种均符合并按照国家标准来研发和配制。通过持续技术攻关和设备技改，2017 年成功研发生产 4×8 尺幅面 E1 级室内胶合板、细木工板 E1 级和 E0 级胶种。保障了公司人造板产品甲醛释放量小、耐水性好、胶合强度高高品质，可广泛用于家具制造、建筑模板等各个领域，提升了公司产品竞争力。

(6). 使用的农场或基地等的所有制形式及取得方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拥有核心生产基地 38 万亩，核心基地性质为国有，公司拥有其 50 年林地使用权及林木所有权。另，公司与农户合作造林约 6 万多亩，此林地性质为国家或集体所有，农户个人或集体拥有其使用权。

通过承包或租赁方式取得土地或水域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主要产品生产与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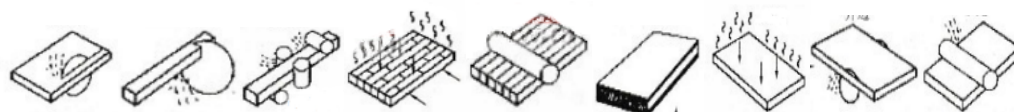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a. 生产模式

胶合板生产工艺流程：

原木蒸煮→旋切→干燥→整理→涂胶→组坯→预压→热压→锯边（砂光）→检验分等（包装）→入库

细木工板生产工艺流程：



原木锯解→干燥→刨光→指接→组芯→压刨→半成品分选→组坯→热压→锯边（砂光）→检验分等（包装）→入库。

中纤板生产工艺流程：

原料破碎→蒸煮→热磨→施胶施蜡→干燥→铺装成型→预压→热压→砂光→锯边→检验分等（包装）→入库。

机制炭生产工艺流程：

木材剩余料→碎片→筛选→烘干→制棒→碳化→检验装箱→入库。

存在与农户合作生产模式的

√适用 □不适用

除自主营林外，公司还采用“基地+公司+农户”的模式进行营林建设。公司及农户双方约定，农户以每亩土地折价 50 元入股合作经营，公司负责投入，到林木采伐时，通过中介机构审核，扣除投资成本后，利润按农户 40%，公司 60%进行分配。

双方的权利、义务主要为：1、双方进行林地合作经营后，在公司建设基地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农户享有该地的工程项目、造林、护林等劳务优先权。2、农户林地与公司合作经营造成基地后，农户拥有在该地上林木的采脂权。3、农户林地与公司合作经营，在经营期内不得再将其使用权转让他人。如发生转让，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和后果由农户负责。4、农户应如实提供合作经营地的有关资料（权、证、图等）。5、农户应积极配合公司解决好合作经营所涉及的一切纠纷和问题。6、公司在经营期内，有权在基地内进行设计、规划、开发等经营活动。7、在合作经营期间，林地上的一切附着物，均属公司支配，基地的经营管理主要由公司自主进行。8 在合作经营期内，林地上的一切附着物，均属于公司支配，基地的经营管理主要由公司自主进行，农户有一定的管护、监督权。

报告期内，双方均按照协议约定执行，未发生较大分歧，未出现农户违约或产品质量不达标情况。

(2). 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产品	销售渠道	销售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销售量同比增减 (%)	销售收入同比增减 (%)	销售成本同比增减 (%)
林板产品	经销商和直销	18,682.15 m ³	3,925.83	3,844.00	-16.03	-15.80	-9.98

采用经销模式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人造板产品销售采用经销商加直销两种模式，共签订 2 家经销商，按区域及销售量制定保证金额度，两家经销商采用“现货现款”结算方式，偶有在保证金额范围内采取先放行，月底回款。结算价格参考成本和产品市场价格确定。公司与经销商合作良好，未出现不良的违反约定的情况。

客户规模小且较分散的

√适用 □不适用

相对经销商模式，直销模式相对零活。基本采用“现货现款”结算方式，部分信用较好的采用货到付款。直销客户主要通过到各大建材市场专门经销板材的店上门推介、市场推广、广告宣传、网络营销、朋友介绍等方式来获取。报告期内，直销客户销售收入占比约 42%。机制炭采用直销模式。

有线上销售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3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经营信息

(1). 从事农业业务公司的经营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从事种业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从事土地出租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从事林业业务公司的经营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林种类别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	蓄积量	采伐量	年度采伐限额	主伐年龄	轮伐期
桉树	4,556.06	1,948.67	57.23	291,751.01 m ³	24,924.10 m ³	747,200.00 m ³	5年	5年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培育模式	林木数量	金额	占比 (%)
高产脂思茅松育苗	30,000 株	1.50	100.00

(3). 从事畜牧业业务公司的经营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从事渔业业务公司的经营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4 行业会计政策和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可见于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第五项 33 点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5 政府补助与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税[2011]115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以“三剩物”和“次小薪材”为原料生产加工的综合利用产品木（竹）纤维板、木（竹）刨花板、细木工板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退税比例为 8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出售事项**1. 38,590.91 亩林木林地资产转让事项**

2018年3月23日、2018年4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林地使用权及附属活立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位于景谷县碧安、民乐、永平、益智四个乡镇的49,382.87亩林地使用权及附属活立木资产出售，总蓄积为329,758.00立方米，主要涉及的树种为思茅松、栎类，出售价格为不低于6,805万元，最终以北京中林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准。

2018年4月19日，公司与春林公司签订了《林木资产及林地使用权转让合同》，拟将公司依法取得并合法持有林地使用权证的49,382.87亩可采伐人工种植林地使用权及林地上森林、林木所有权、使用权等转让给春林公司。协议约定：景谷林业与春林公司双方一致确定，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由双方共同委托具备相应鉴定资质的中介机构进行实地测量后确认转让林地的四至界限、林地面积后，经双方确认无异议后签字盖章确认。

2018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林地使用权及附属活立木事项进展情况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北京中林联林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普洱分院经实地调查后，为公司出具的《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流转森林资源调查报告》调查的可流转的38,590.91亩林地使用权及附属活立木转让给春林公司，转让总价为5,392.10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上述资产全部过户至春林公司名下。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全额收到上述转让款。

详情可见公司于2018年3月24日、2018年4月17日、2018年4月21日、2018年9月19日、2018年12月2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为2018-009、2018-014、2018-019、2018-020、2018-052、2018-053、2018-078的公告。

2. 41,592 亩的林地的剩余年限使用权及其附属从权利出售事项

2018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林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春林公司签订《林地使用权转让合同》，根据该合同，公司将位于碧安乡、益智乡、民乐镇、永平镇可采伐的人工种植的桉树造林地，共计 41,592 亩的林地的剩余年限（剩余年限是指原公司与内部员工或第三方签订的承包管护合同及林木转让、林地管理协议等合同到期后，到 2050 年 12 月 6 日止的剩余年限）使用权及其附属从权利，以人民币 14,903,563.88 元出售给春林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春林公司预付款 4,471,069.16 元，相关资产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中。

详情可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为 2018-047 的公告。

3. 33,739.18 亩林木所有权及其附属从权利出售事项

2018 年 9 月 17 日及 2018 年 10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活立木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拍卖林木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林评字[2018]167 号），将位于景谷县勐班、碧安、益智、威远、永平、凤山、民乐镇七个乡镇面积为 33,739.18 亩的林木资产转让出售。上述林木资产总蓄积量为 103,287 立方米，涉及树种为思茅松和杉木，该林木资产总评估价值为 1,543.98 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不低于评估值 95%的范围内，按照最终景谷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或其他相关有权部门实际办证登记面积计算总转让价款与购方签订相关合同和文件及办理相关合同事宜。

2018 年 10 月 11 日，公司与春林公司签订了《林木所有权转让合同》，拟将上述资产出售给春林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春林公司预付款 2,689,501.86 元，相关资产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中。

详情可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2018 年 10 月 9 日、2018 年 10 月 1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为 2018-052、2018-054、2018-058、2018-060 的公告。

4. 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资产出售事项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9 日及 2018 年 12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及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资产的议案》，同意出售公司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包括机器设备、土地及地上附着物等相关全部资产，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资产账面价值及评估价值的基础上，按照定价依据，以二车间固定资产总体出售价格不低于其相应资产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 90%的价格，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在确定相关正式协议或合同后签字，并由董事长或董事长安排指定人员办理资产出售过户等相关事宜。

2018 年 12 月 25 日，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公司与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森达公司”）签订了《资产转让合同》（合同编号：JGLYSJFWB20181225-01），将公司依

法取得并合法拥有的位于景谷县钟益公路那腊小组旁登记号为景国用 2004 字 085 号的 40,488.5 m²综合用地及地上附着物厂房建筑、生产线机械设备（即：公司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相关全部资产）以 2,600 万元人民币的售价打包出售给森达公司。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根据上述《资产转让合同》，将上述资产过户至森达公司名下。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全额收到上述转让款。

详情可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10 日、2018 年 12 月 26 日、2018 年 12 月 27 日、2019 年 1 月 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为 2018-070、2018-071、2018-076、2018-077、2019-001 的公告。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可见于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第九项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企业集团的构成。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环境

2018 年国内工业、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指标增速回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世界经济周期整体性回落、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也制约我国经济发展。预计 2019 年在内外部环境共同影响下，经济下行压力仍将较大，因此中央提出 2019 年将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进一步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2019 年国家将实行稳增长的政策。

2. 财政信贷政策

2019 年中央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积极的财政政策指的是实施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较大幅度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稳健的货币政策指要松紧适度，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提高直接融资比重，解决好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其中，对稳健货币政策的要求从“保持中性”变为“松紧适度”，预示着货币政策将适度偏松，总结为“稳货币、松信贷、宽财政”，年内存在降准甚至降息的可能。

3. 行业经济环境和发展趋势

（1）林板：现阶段林板产品同质化程度高，低价竞争。随着经济发展，消费升级影响逐渐显现，消费者对林板产品环保和质量更加重视，达到环保要求的高质量产品更受消费者青睐。因此，2019 年将是林板行业产业升级的调整期。公司也将顺势而为，转型升级产品品类，加大环保型林板产品的投放和推广。

(2) 林化：我国林产化工产业逐渐发展壮大，产品品类不断增加，产品结构逐步优化，已形成较为完善的林产化工产业体系。松香产业，对推动本地的经济发展及带动山区贫困户脱贫致富至关重要；作为资源型产业，其产品本身属小产品系列，但松香及其相关联产品开发利用广泛，市场潜力很大，松香行业发展前景较好。林化行业预计在 2019 年仍将保持平稳发展，公司将继续重视产品质量，做好各类林化产品的销售工作。

(3) 能源业务：2019 年度《BP 世界能源展望》预计，到 2040 年，全球能源需求将增长约三分之一，特别是在印度、中国和亚洲各地。能源供应增长的 85% 来自可再生能源和天然气；在逐步趋于稳定之前，展望期的前半段石油需求将持续增长，为满足 2040 年的石油需求，将需要对新石油设施进行大量持续投资。

按照国家战略布局，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位于舟山），将建设成为国际大宗商品贸易自由化先导区和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资源配置基地。“油品全产业链投资便利化和贸易自由化”是建设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的核心和重中之重。2019 年，公司将抓住这一机遇，积极探索开展能源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展战略总体思路是围绕一个中心、贯彻三项方针、突出四个主体业务。即：

一个中心：一切生产经营工作必须以提高经济效益、促进企业发展为中心。

三项方针：灵活策略赢市场，抓好生产增实力，加强管理保利润。

四个主体业务：

林板产业：维系好现有传统优势产品，研发生产生态板。通过加大技术升级、设备更新的力度，提高生产效率，提升林板产品毛利率和持续盈利水平。

林化产业：逐步整合松脂资源、产品生产，发展做强林化产业。一是整合景谷县、普洱市松脂原料资源，恢复松香加工，统一形成规模生产和品牌销售；二是采取“公司+基地+农户”等方式实施精准扶贫建设高产脂原料林基地，夯实林化产业发展基础，保障农民脱贫致富。

营林造林：建立原料林基地，满足林板产品和林化产品生产原料需求，探索开展林下经济，优化产业结构。探索林木商品化运作，盘活活立木存量资产。

能源业务：立足国内市场，景谷林业成立三个全资子公司，从事能源业务。依托公司资源，通过培育和发展新业务，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实现跨界经营，进而提升公司整体资产质量和经营绩效。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现已变更为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并已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改组。公司新一届董、监、高年富力强，具有多年大型工业企业、金融企业和上市公司运

营管理经验，人员结构合理，知识储备和经验丰富，具备国际化视野，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和行业落地能力，将对未来景谷林业发展形成强有力支撑。

2019 年，公司将秉持价值思维、风险防控、合规经营、持续优化的理念，统筹安排好全年各项工作。巩固和夯实林板业务，大力拓展林化业务，发展和做大能源业务，加大林下资源开发力度，探索跨界融合，实现多元化经营发展。

（一）继续深化改革促发展，激活内部发展动力

2019 年公司将在新一届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带领下，坚持优良传统，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树立价值、风险和持续优化的理念，继续深化改革，强化考核和激励，激活内部潜力，挖潜增效。

（二）发展和做大能源业务

2019 年 3 月 20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新设北京、上海和舟山三家全资子公司，通过引入专业人才，逐步开展能源业务。预期 2019 年，能源业务将成为重要的主营方向，可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促进公司持续经营发展。

（三）突出品牌和绿色环保特色，稳步提升林板业务

公司将发挥技术优势，推进产品升级换代；强化“航天牌”品牌效应，更加突出绿色环保，增强市场竞争力；重点推动 E0 和 E1 级板材的销售，营收份额进一步扩大。

（四）着力培植林化产业，打造业绩增长点

依托自有天然林的优势和历史传承，加快思茅松松脂林化产品（松香、松节油等）生产经营业务推进，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利用高产脂培育造林技术，加快培育高产脂思茅松种苗和高产脂原料林基地建设，并向广大农户提供高产脂思茅松种苗，建立高产脂原料林，在夯实林化产业的同时，帮助农民脱贫致富。实施林地资源立体式开发经营，继续发展林下经营，种植茯苓、白及等中药材，增加经营收入。

（五）大力拓展铝模板业务

结合市场相关业务，公司 2018 年启动铝模板的委托加工及销售业务，成功自主拓展一个铝模合同。2019 年初，落地两个铝模合同项目，公司依托自身在模板市场良好的口碑，采取租售并举的方式大力拓展市场。

（六）抓好内部管理，全面提升公司运营水平

根据公司管理需求，不断健全完善内部管理。一是在管理层的带领下，梳理调整公司组织架构，提高工作效率。二是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深入排查隐患，做实做细，保障生命财产安全。三是做好年度损益保障方案，做好季度、半年度、年度动态预测，采取应对措施，保障指标完成。四是做好资金计划编制、执行、分析和反馈工作，保障资金安全。五是严守合规经营，严格公司治理程序决策，信息披露合法合规；夯实合同管理，把风险控制在前端。六是组织实施好员工培训学习工作，不断提升员工整体素质和业务技能。七是努力构建价值导向，团结、开拓、合规的企业文化。

2019年，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依托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公司上下将紧紧围绕上述核心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全面扎实推进，努力提升公司经营水平，推动景谷林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环境变化、经济周期波动和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增长呈下行态势，带来行业产业的变化和波动。公司产品下游行业的房地产业受政策调控影响，投资增速放缓，给公司林板业务带来一定挑战。此外，国家对天然林地的保护以及对木材砍伐的限制政策有进一步升级的趋势，会对公司的相关业务带来风险。

2. **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人造板成本构成中，木材和化工品成本占比较大，决定了木材、化工品价格波动将会对产品毛利率造成冲击。此外，松香业务、也易受气候和客户需求影响，使得松香原料及产成品价格均呈现较大波动，给公司的相关业务带来经营风险。

3. **新业务开展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能源子公司设立后，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导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对此，公司将采取积极的发展和经营策略，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积极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以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2019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8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58,064.44元，年末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为-393,017,523.07元；2018年度母公司净利润7,555,486.07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81,678,693.51元。由于母公司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2018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此事项需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年	0	0	0	0	6,058,064.44	0
2017年	0	0	0	0	-30,959,730.77	0
2016年	0	0	0	0	33,709,499.26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小康控股	在受让景谷林业股份 36 个月内不进行减持，小康控股本次所取得的景谷林业股份可以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股份转让。	2016 年 2 月 4 日 -2019 年 2 月 3 日	是	否	为更好的促进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维护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小康控股拟通过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引进战略投资者，经各方友好协商，景谷森达于 2018 年 5 月 12 日出具《关于同意转让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函》，同意小康控股提前转让 2015 年 11 月 6 日签定的《国有股份转让协议》中涉及的景谷林业 24.67%中的部分股份。2018 年 6 月 30 日，小康控股与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景谷林业 30%的股份转让给周大福投资。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提前转让其从前控股股东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处受让的部分股份的议案》。2018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提前转让其从前控股股东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处受让的部分股份的议案》。2018 年 6 月 30 日，小康控股与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景谷林业 30%的股份转让给周大福投资。2018 年 8 月 14 日，小康控股及周大福投资收到中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小康控股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939,900 股协议转让给周大福投资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周大福投资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 “（一）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对其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资产严格分开，	2018 年 7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完全独立经营，不存在混合经营、资产不明晰的情形。</p> <p>（二）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上市公司将继续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等体系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完全独立。上市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任职并领取薪酬。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p> <p>（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能够依法独立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行使职权。</p> <p>（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体系，有独立开展经营业务的资产、人员、技术和场地，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p>					
--	--	---	--	--	--	--	--

			持续经营的能力。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不会产生影响。”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周大福投资	为避免周大福投资与上市公司之间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已经作出如下承诺：“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周大福企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郑家纯先生及上述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本公司与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实质的股权控制关系期间： 1、如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上述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形成竞争关系，相关方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 2、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未来拟从事的业务与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上述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关系，相关方届时将以适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相关企业股权或终止上述业务运营）解决；	2018年7月4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上述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p> <p>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因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上述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p>同时，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督促与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的自然人和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约束。”</p>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周大福投资	<p>为避免和规范周大福投资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已经作出如下承诺：</p> <p>“1、尽量避免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交</p>	2018年7月4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益的行为。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不利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3、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4、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因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可见于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第五项 33 点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柒拾伍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1. 本事项属于买卖合同纠纷，事项概述如下：</p> <p>2017年5月，根据公司收到的昆明中院（2017）云01民初719号《应诉通知书》，公司知悉：云南省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融资公司”）就与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至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公司支付货款本金、违约金、资金占用费、实现债权的费用、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合计17,901,792.00元。并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申请，要求对公司价值17,901,792.00元的财产进行保全。昆明中院于2017年6月13日、6月27日对上述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开庭审理。</p> <p>2017年6月28日，根据公司收到的昆明中院（2017）云01财保20号《民事裁定书》，昆明中院裁定：查封、扣押、冻结公司价值17,901,792.00元的财产。</p> <p>2017年10月26日，经公司与投融资公司友好协商，双方就云南省昆明中院作出的（2017）云01财保20号《民事裁定书》达成和解，并签订了《协议书》，并于签订《协议书》同日向投融资公司支付了全部7,859,849.12元的费用。</p> <p>2018年4月10日，公司收到昆明中院《提前解除查封、扣押财产通知书》（（2018）云01执保字第91号）文件，知悉：昆明中院已决定对公司价值17,901,792.00元相关财产提前解除查封、扣押、冻结。</p>	<p>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编号为2017-033、2017-046、2017-054、2017-061、2018-018的公告。</p>

<p>2. 本事项属于土地租赁合同纠纷，事项概述如下：</p> <p>2018 年 6 月，公司接到云南省普洱市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景谷县法院”）送达之（2018）云 0824 民初 730 号的《应诉通知书》，知悉：原告景谷县林业企业总公司（以下简称“林总公司”）与被告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土地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被景谷县法院受理。要求判令公司支付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止拖欠的土地租金、滞纳金、利息、律师费用等共计 7,934,892.17 元。</p> <p>2018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与林总公司就双方土地租赁合同纠纷一案达成和解，并签订《庭外调解协议书》，公司已按照该协议书约定于《协议书》签订当日向林总公司支付了共计 4,143,191.76 元的全部费用。</p> <p>2018 年 6 月 29 日，林总公司向景谷县法院提出撤诉申请。同日，公司接到景谷县法院送达之【（2018）云 0824 民初 730 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原告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业企业总公司撤诉。案件受理费 67,344 元，减半收取 33,672 元，由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业企业总公司承担。</p>	<p>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编号为 2018-031、2018-035、2018-036 的公告。</p>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本事项为公司向股东借款事项。</p> <p>2016年8月12日、2016年8月31日、2016年12月16日，公司与股东小康控股分别签订了三份财务资助协议，小康控股共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2.86亿，借款期限均为12个月。</p> <p>2016年11月30日，小康控股向公司出具《关于免除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务的告知函》，豁免了公司财务资助款的6,600万元，即放弃该6,600万元的债权。</p> <p>2017年9月1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财务资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小康控股同意统一延展公司上述2.2亿借款的返还期限至2020年12月31日。</p>	<p>详情可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编号为2016-061、2017-053的公告。</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周大福投资以委托贷款方式借款，借款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

2018年10月10日，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单位委托贷款合同》，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5,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为4.35%，本年公司实际提款金额为3,000万元。

详情可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编号为2018-052的公告。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小康控股	参股股东				33,000,000.00	8,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33,000,000.00	8,000,000.00	25,000,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2017年5月2日、2017年9月29日，公司分别与小康控股签订《借款协议》，公司取得小康控股3,300万元借款，借款利率为银行同期借款利率，借款期限一年。2018年10月公司偿还800万元。2018年5月14日，公司与小康控股签订《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将期限为2017年5					

	月 15 日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的 1,000 万元、2017 年 6 月 23 日至 2018 年 6 月 22 日的 1,000 万元、2017 年 9 月 12 日至 2018 年 9 月 11 日的 500 万元三笔借款全部展期至 2019 年 5 月 15 日。2019 年 1 月 18 日，公司已提前偿还小康控股借款 2,500 万元。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普洱市思茅区沪顺木业有限公司	出租中纤生产线有关资产	1,053	2016-11-05	2019-11-04	325	合同约定	提高公司资产利用率,增加公司的利润来源,降低经营风险。	否	

租赁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7)。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与普洱市思茅区沪顺木业有限公司就第一个租赁期内的债权债务签订了清算协议以及《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调整了每年租金数额,并减免了其 2017 年 12 月 5 日至 2018 年 3 月 4 日的 3 个月租金,调整后公司 3 年累计租赁收益为 325 万元。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不适用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及县委政府扶贫开发战略和精神，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确保 2020 年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公司制定了如下总体扶贫规划：

一是紧紧围绕脱贫目标，继续加大硬件设施建设力度，协助村社做好养殖场地的规划、搬迁工作，进一步改善农村卫生环境。

二是因地制宜，按照“一村一策”的原则，重点引导帮扶群众发展种植业。主要发展粮食作物水稻、玉米、小麦等传统产业，保障农户基本生活；其次，大力发展甘蔗、咖啡、茶叶、烤烟、桉树、芒果、柠檬、西番莲等多种经济作物，持续稳定的增加农户经济收入，牢牢地巩固扶贫工作，实现脱贫后不返贫。

三是引导帮扶群众发展养殖业。主要以优良品种畜牧业为主，通过扩大养殖规模，科学喂养，科学管理提高经济总量，实现经济倍增。

四是引导帮扶群众的劳动力输出，帮助考虑帮扶群众在农闲时外出务工，增加劳务收入。

五是为帮扶群众积极争取扶贫项目、资金，推进生态移民扶贫。

六是正确引导，从思想意识上引导帮扶群众脱贫致富的自觉性和积极性。

七是加强信息服务，充分利用农村淘宝网的平台，加大农产品网上交易，为帮扶群众提供产业发展信息，争取资金、技术支持。

八是积极为帮扶群众搜集提供新的惠农等政策，如新农合、农村低保政策等，积极与村委沟通，配合政府部门，研究解决帮扶群众的实际困难，促进当地群众的和谐、幸福。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景谷林业按照县委政府和威远镇党委政府的扶贫部署和安排，紧紧围绕解决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目标，根据贫困户的主要致贫原因和自身优势，采取相应的帮扶措施助其脱贫，对挂钩扶贫点景谷县威远镇暖里村进行了精准扶贫，较好地发挥了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担当。

一、挂包贫困户基本情况

景谷林业挂包暖里村的建档立卡户共 16 户，60 人，其中：劳动力 27 人，丧失劳动力 9 人，无劳动力 13 人，患病 14 人。致贫原因：因病致贫 7 户；缺劳力、缺技术 8 户；缺资金 1 户。主要产业：以种植、养殖、加工为主导产业。种植业以桉树、咖啡、坚果、茶叶、芒果、中药材、玉米、小麦、冬早蔬菜为主；养殖产业以生猪、黄牛、黑山羊、土鸡为主；加工业以咖啡、茶叶、民间建材加工为主。此外，辅以少量交通运输产业。务工收入是暖里村收入来源之一。

二、扶贫工作开展情况

(一) 高度重视扶贫工作。景谷林业始终坚守“兴办一个企业，带动一方群众”的理念，始终力尽所能的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并由公司党委书记专门负责扶贫攻坚工作。

(二) 因地制宜，科学规划。经常进村入户调查研究，从各家各户的实际情况出发，认真了解贫困户家庭基本情况及其经济状况分析、主要致贫原因分析、产业状况、目前存在的问题和困难等，并与贫困户共同商定发展措施，制定挂钩扶贫计划，为扶贫工作有效开展奠定基础。

(三) 扎实推进，精准扶贫。一是时常深入贫困户家中，与困难群众亲密交谈，交心谈心，宣传扶贫政策、提供信息、引导开展脱贫。认真填写“挂包帮”“转走访”贫困户遍访、回访问卷，检查完善建档立卡户档案袋内容，健全完善明白板，建立工作台账。二是积极与暖里村委会联系沟通，帮助引进产业精准扶贫项目，共同推进扶贫工作开展。并与村民达成桉木收购协议，先后预支付给村民桉木款达 10 万元，帮助收购村民出售人工种植桉树原木原料。三是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至今为止，16 户建档立卡户中，已全面完成房屋搬新、拆旧、危房改造，卫生厕所改造工作。在完成的卫生厕所改造中，公司挂包的建档立卡户因建造时间早、质量好、达标准，成为该村的“示范卫生厕所”，得到村社好评。四是对纳入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走访、回访时，补充完善《自治县“挂包帮”“转走访”回访贫困户问卷》，制定各家各户的脱贫攻坚“百日行动”回访报告，将精准扶贫工作进一步落到实处。五是班子成员情系贫困户，扶真贫、动真心，力所能及的支持帮助贫困户脱贫。挂包暖里村以来，已向该村先后捐赠共 8 万元建设款，其中，2018 年捐赠 4 万元（含员工捐款），挂包班子成员个人给建档的家庭资助 400—2,500 元不等的物资或现金。六是以脱贫攻坚为主题，编排节目，参加暖里村文艺巡回演出，不断丰富脱贫村业余文化生活，充分展现“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的宣传氛围。

三、取得的成效

通过与暖里村及共建单位的共同努力，公司挂包的 16 户建档立卡户按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享受了有关补助，主要取得以下成效：一是完成了易地搬迁、旧房拆除、危房改造和卫生厕所改造等，建档立卡户住房安全稳固有保障，人居环境焕然一新。二是享受产业扶持资金和产业扶贫贷款，培育可持续、稳定的产业。组织参加多种农村实用技术培训，转变以往的生产方式，以短期、中长期产业结合，保障收入可持续性。三是享受教育补助，实现家庭医生签约上门服务，参加养老保险，享受低保，有效的减轻了建档立卡户的家庭负担，增强了保障力度。2018 年，有 13 户建档立卡户基本实现脱贫。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9
2. 物资折款	0.9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45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10
2. 其他项目	
2.1 其他项目说明	借支桉树款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深入推进精准扶贫到村到户，建立精准扶贫工作长效机制，加快贫困群众脱贫步伐，根据景谷县委、县政府及威远镇党委、政府的精神，结合扶贫点的实际情况，特制定 2019 年扶贫工作计划。

一、目标任务

通过结对精准帮扶工作，实现帮扶对象人均纯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县平均水平，通过近年扶贫攻坚，实现“两不愁、三保障”（不愁吃、不愁穿，保障其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促进贫困村基本公共服务主要指标接近全县平均水平。

二、夯实基础工作

1、摸准底数。结合实际，根据县委、县政府和县扶贫办的要求逐村逐户拉网式摸底排查和精确复核，进一步核实其家庭人口、资源状况、贫困现状、致贫原因、劳力状况、技能技术等情况，实事求是逐户登记，坚决杜绝办事不公、优亲厚友行为，确保贫困对象的真实性、准确度。

2、科学分类。在摸准底数的基础上，逐一分析梳理出因病、因残、因灾、缺土地、缺水、缺技术、缺劳力以及自身发展意愿不足等具体致贫原因，全面分析致贫原因，摸清帮扶需求，科学划分类别，因户施策、“量身定做”针对性强、组合式的帮扶措施，建立帮扶档案，通过产业帮扶、就业帮扶、保障帮扶、基础设施帮扶等方式，帮助其脱贫致富。

3、动态管理。按照脱贫出、返贫进的原则，以年度为节点，以贫困户脱贫进展为依据，及时进行数据更新，实现有进有出、逐年更新、分级管理、动态监测。

三、落实帮扶措施

1、做好宣传教育工作。采取入户走访、召开会议等形式，加强宣传教育，转变思想观念。通过宣讲惠农政策，传递致富信息，帮助贫困户树立脱贫致富信心；及时掌握思想动态，了解生活困难，积极疏导情绪，树立贫困户脱贫致富的信心。

2、引导调整现在的种植业结构，将单一的种植现状转变到高产、高收入的发展模式上。

3、不定期与困难户多联系交流生活生产的方面，帮解除思想压力，力所能及帮助其子女尽快完成学业，以解除他们的后顾之忧。

4、宣传重大疾病住院大额医疗费用补偿政策。

5、帮助贫困户争取上级有关部门扶贫项目，扩大创业路径。

6、积极鼓励贫困户参加技能培训及劳务输出。加大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逐步提高该村劳动力科技素质、职业技能和生产经营能力。

总之，我们逐步解决该村的难点、热点问题，大力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农民素质，寻找致富门路，增强农民发家致富的能力，争取让贫困户早日实现脱贫摘帽。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社会责任，积极履行应尽义务。

一是今年公司在生产资金十分紧张情况下，捐赠资金 9 万元用于景谷扶贫；

二是按照县委政府的部署，积极组织参加多次年扑灭森林火灾，县级维稳、抗洪抢险、抗震救灾等活动，在应急救援事件中，公司的队伍发挥了不怕吃苦、艰苦奋斗的积极作用，保护当地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

三是作为生产企业，公司不断加强安全环保工作。积极查缺补漏、落实整改，保障安全生产，同时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安全环保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提高全员的安全环保意识，防范重大安全环保事故发生，努力创造安全和谐的社会环境。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国家重点监控排污上市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目前公司环境污染源有人造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定量的废水、废气和噪声。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曾经多次获得地方排放达标先进单位的荣誉。公司对生产环境污染源防治工作高度重视，设有专职部门和专职人员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每年都按规定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进行环境监测，建立环境安全应急预案报当地环境保护局备案。2016 年以来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投入环保专项资金上百万元，对干燥机尾汽、冷凝水进行技术改造，循环回收使用；更换 9 台涂胶机，减少胶的滴漏；在锅炉水膜除尘器和旋风除尘器增加喷淋装置，进一步完善和增强了环境保护硬件设施。同时按照当地环境保护局的要求，按时完成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年检和排污费交纳。

多年来，公司自觉认真的做好环境保护管理工作，有效保证了景谷林业“三废”的有组织的达标排放，未发生过环境安全事故和环保违规行为。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8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周大福投资有 限公司	38,939,900	38,939,900	30.00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杭州磁晖沛瞳 投资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0	21,424,746	16.51		托管	21,424,746	其他
重庆小康控股 有限公司	-38,939,900	9,086,046	7.00		托管	9,086,046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北京澜峰资本 管理有限公司	0	6,490,054	5.00		托管	6,490,054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朱立锋	823,151	3,133,121	2.4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沈雨平	443,326	1,345,810	1.0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徐佳蔚	-9,975	1,170,069	0.9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坚宏	662	1,079,588	0.8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韩书威	680,200	680,200	0.52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袁佳男	0	653,200	0.5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38,939,900	人民币普通股	38,939,900				
杭州磁晖沛瞳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24,746	人民币普通股	21,424,746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9,086,046	人民币普通股	9,086,046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 司	6,490,054	人民币普通股	6,490,054				
朱立锋	3,133,121	人民币普通股	3,133,121				
沈雨平	1,345,810	人民币普通股	1,345,810				
徐佳蔚	1,170,069	人民币普通股	1,170,069				
王坚宏	1,079,588	人民币普通股	1,079,588				
韩书威	680,2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200				
袁佳男	653,200	人民币普通股	653,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小康控股与澜峰资本于2018年11月2日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关系延期一年,即2018年11月6日至2019年11月5日;周大福投资与磁晖沛瞳、小康控股、澜峰资本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一致行动人;磁晖沛瞳与小康控股、澜峰资本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杭州磁晖沛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因接受要约收购事项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了预受要约股票的临时保管手续。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程霄
成立日期	2016-09-14
主要经营业务	（一）在中国政府鼓励和允许外商投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公司所投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公司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外国公司及其母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六）从事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子公司生产产品的进出口，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详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17 日刊登的《要约收购报告书》。
其他情况说明	2018 年 6 月 30 日，周大福投资与小康控股签订了《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与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合同》。2018 年 8 月 14 日，根据上述合同约定，小康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939,900 股协议转让给周大福投资。过户完成后，周大福投资持有公司 38,939,9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2018 年 12 月 19 日-2019 年 1 月 17 日，周大福投资以要约收购方式收购景谷林业股份 32,450,000 股。2019 年 1 月 23 日，周大福投资要约收购过户完成，周大福投资共持有景谷林业 71,389,9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5%。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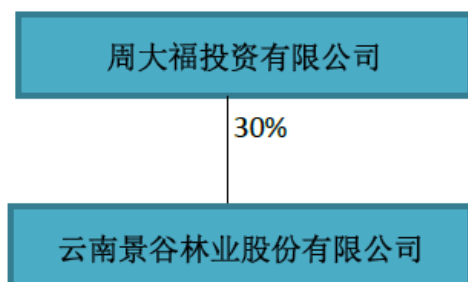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内容可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股权协议转让过户完成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郑家纯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新世界发展有限公司任主席及执行董事； 香港兴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新世界中国地产有限公司任主席及执行董事； 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任主席及执行董事； 国际娱乐有限公司任主席及执行董事； 新世界百货中国有限公司任主席及非执行董事； 周大福珠宝集团有限公司任主席及执行董事； 新矿资源有限公司任主席及非执行董事； 澳门博彩控股有限公司任非执行董事；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丰盛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原丰盛机电控股有限公司）任主席及非执行董事； 有线宽频通讯有限公司任副主席及非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详见 2018 年 12 月 17 日刊登的《要约收购报告书》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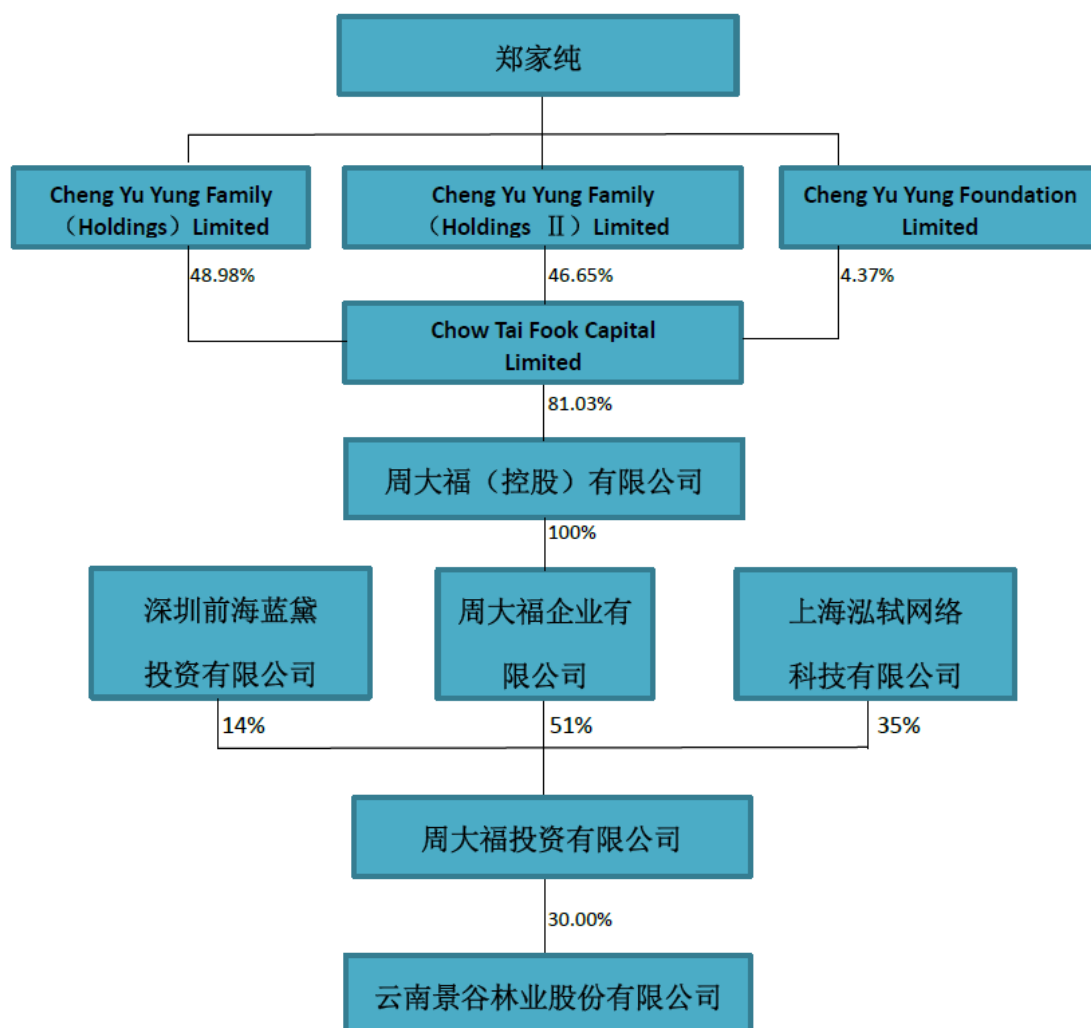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内容可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股权协议转让过户完成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杭州磁珥沛瞳投资管理	崔毅	2016-03-30	91330110MA27X7MX65	250,100,000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颜敏	2010年12月14日	91500000565633366F	200,000,000	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及财政信用业务），制造、销售摩托车零部件（不含摩托车发动机）、通用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仪器仪表，销售摩托车、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房屋、机械设备租赁，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广	2014年4月24日	91110101098521786C	30,000,000	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蓝来富	董事长 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17-06-15	2019-02-17	0	0	0		16.4	否
张正成	董事	男	33	2017-06-15	2019-02-17	0	0	0		0	是
张正萍	董事	男	30	2017-06-15	2019-02-17	0	0	0		0	是
董广	董事	男	40	2017-06-15	2019-02-17	0	0	0		0	是
李鹏	董事	男	30	2017-06-15	2019-02-17	0	0	0		0	是
潘倩	董事	女	41	2017-06-15	2019-02-17	0	0	0		0	是
赵燕	独立董事	女	46	2017-06-15	2019-02-17	0	0	0		6	否
黄伟民	独立董事	男	55	2017-06-15	2019-02-17	0	0	0		6	否
赵万一	独立董事	男	56	2017-06-15	2019-02-17	0	0	0		6	否
马志飞	监事会主席	男	41	2017-06-15	2019-02-17	0	0	0		0	是
伏洪才	监事	男	42	2017-06-15	2019-02-17	0	0	0		0	是
黄建文	职工监事	男	52	2019-02-18	2019-02-17	0	0	0		9.4	否
季苏亚	财务总监	女	53	2019-02-18	2022-02-17	0	0	0		11.7	否
段攀	副总经理	男	49	2019-02-18	2022-02-17	0	0	0		11.4	否
段贵祥	副总经理	男	52	2019-02-18	2022-02-17	0	0	0		11.7	否
合计	/	/	/	/	/	0	0	0	/	78.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蓝来富	蓝来富，男，1975年10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重庆小康集团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助理、小康集团尼日利亚公司执行董事、印尼公司

	和越南公司总经理、普洱小康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报告期内，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的要求、没有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张正成	张正成，男，1985年8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重庆东风小康汽车销售公司网络规划主管，2012年至今任新康幸瑞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的要求、没有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张正萍	张正萍，男，1989年11月出生，汽车管理学士，EMBA在读，中国国籍，2016年10月至今担任SF Motors, Inc. CEO。2017年4月至今担任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的要求、没有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董 广	董广，男，1978年出生，大学本科，国际经济学学士，经济学研究生。曾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美国千禧基金中国区公司董事、投资总监；华融渝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运营总监；2014年4月起至今担任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的要求、没有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李 鹏	李鹏，男，1989年4月出生，Simon Fraser University 硕士。2014年至2016年任北京正和磁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总监，2016年至今任杭州磁晖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的要求、没有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潘 倩	潘倩，女，1978年12月10日出生，中国国籍，浙江大学法律硕士、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杭州西湖博览会有限公司科员、杭州市会展业协调办公室科员、浙江力拓建筑机械有限公司经理；2009年5月至2012年11月，任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理；2012年12月至今，任浙江众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的要求，没有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赵 燕	赵燕，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72年4月，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助理，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任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绿茵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有独立董事资格、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的要求、没有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黄伟民	黄伟民，男，1963年出生，共产党员，东北大学博士研究生（在读），中国国籍。曾任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经济法教研室主任、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起草小组成员，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首届企业年金管理资格评审专家，航天晨光、航天通讯、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要从事公司、证券、基金、投资方面的法律业务，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并购、投融资、公司治理及管理等方面具有较丰富的经验。现任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有独立董事资格、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的要求、没有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赵万一	赵万一，男，1963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法学硕士、教授，现任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院长。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有独立董事资格、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的要求、没有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马志飞	马志飞，男，1977年出生，硕士。曾任科华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华融渝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投后协同管理部总经理。2014 年 4 月起至今担任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的要求、没有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伏洪才	伏洪才，男，1977 年 12 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2011-2016 年 7 月任重庆渝安创新科技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7 月起任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的要求、没有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黄建文	黄建文，男，1967 年 8 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2000 年至今，在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公司工会主席、团委书记、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党群部副部长、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职工监事。现任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
季苏亚	季苏亚，女，1966 年 5 月出生，大学学历，中级会计师，具有 IPA 高级会计师资格证书，长期从事财务管理工作。曾任西安矿山机械厂会计主管，陕西华澳矿业有限公司成本会计，锦丰矿业有限公司南昌项目部成本会计助理，云南思茅山水铜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思茅励晶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普洱小康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段攀	段攀，男，中共党员，1992 年 7 月至今，在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公司林化生产部办公室主任、行政办公室主任、副总裁，副总经理；现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
段贵祥	段贵祥，男，中共党员，曾任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人造板厂车间主任、副厂长，公司生产技术科长、生产技术部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生产技术总监，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董广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04-01	
马志飞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04-01	
伏洪才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6-07-0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正成	新康幸瑞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01-01	
张正萍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01	
李 鹏	杭州磁恒投资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6-01-01	
潘 倩	浙江众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1-01-01	
赵 燕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3-01-01	
黄伟民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合伙人、执业律师	2011-01-01	
赵万一	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	院长	2011-01-01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报酬实施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拟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效益、激励、公平”原则，按照《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发放，结合公司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及考核结果兑现年终效益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月薪制，每月在公司领取工资，具体支付金额见本节（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78.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8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9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06
销售人员	3
技术人员	12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57
合计	39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上	144
初中及以下	247
合计	39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工资薪酬分配原则：遵循“各尽其能、按劳分配、多劳多得、效率优先”的岗位绩效考核工资和计件工资薪酬分配原则。

工资薪酬结构：间接生产员工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和直接生产员工实行“计件工资制”两种工资考核分配方式，同时辅以绩效工资考核奖惩制，形成了科学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线上指定平台学习要求：不得低于3学分/人/月，1学分=一小时。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监会和上交所相关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建立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拓展业务方向、扩大市场布局、促进公司持续经营发展，并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努力降低经营风险，强化信息披露，以保障公司规范治理和良好运营。公司治理情况与相关规定不存在差异。

1、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版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4日披露的编号为2018-013的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订。（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4日披露的2018-012的公告及《公司章程》）。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04-16	www.sse.com.cn	2018-04-17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07-24	www.sse.com.cn	2018-07-25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10-08	www.sse.com.cn	2018-10-09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12-25	www.sse.com.cn	2018-12-26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蓝来富	否	10	10	9	0	0	否	4
张正成	否	10	10	10	0	0	否	1
张正萍	否	10	10	10	0	0	否	0
董广	否	10	10	10	0	0	否	0
李鹏	否	10	10	10	0	0	否	0
潘倩	否	10	10	10	0	0	否	0
赵燕	是	10	10	9	0	0	否	0
黄伟民	是	10	10	10	0	0	否	0
赵万一	是	10	10	9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3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五个议案（预案），即：《关于将2017年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预案、《关于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核和讨论，并与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沟通，经认真审核后，认为2017年财务报表基本反映了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状况和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同意将2017年年度财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第二次会议，对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和讨论，并与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了认真的沟通和讨论，同意将公司编制的2018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8年8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第三次会议，对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核和讨论，并与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了认真的沟通和讨论，同意将公司编制的2018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8年10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了《2018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经过认真审核和讨论，结合公司实际，并和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充分沟通后，认为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基本反映了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同意将公司编制的2018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标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公司每年制定具体的经营目标责任指标，并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与相关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合理控制了各种风险，促进了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目标的达成，保证了公司、债权人和广大投资人的利益。详见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19KMA20078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描述的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林木林地资产处置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本年度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将拥有的 38,590 亩包含林地使用权及林地上森林、林木使用权、所有权转让给景谷春林造林有限责任公司，总价 5,391.97 万元，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确认林木转让收入 4,055.86 万元及林地处置收入 1,030.85 万元。由于林木及林地处置金额对本期利润影响较为重大，且管理层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了解和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检查资产转让合同，识别与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p>

<p>需要对款项可收回性做出重大判断,为此我们将林木林地资产处置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核对本年林地林木交易发票、产权变更登记情况、对变更前后产权进行对比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4) 对其交易对方进行访谈、对交易合同条款、交易金额和往来款项进行函证,检查收款银行流水,以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p>
<p>(2). 固定资产处置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本年度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森达公司”)签订了《资产转让合同》,协议约定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其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包括机器设备、土地及地上附着物等相关全部资产以 2,600 万元人民币的售价打包出售给森达公司。由于该资产处置事项对本期利润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处置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了解和测试管理层与资产处置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检查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森达公司签订的《资产转让合同》,识别与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处置收益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核对本年固定资产交易发票、产权变更登记情况、对变更前后产权进行对比,检查资产移交清单,评价相关资产处置收益的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4) 对其交易对方进行访谈、对交易合同条款、交易金额和往来款项进行函证,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收款银行流水,以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p>

四、其他信息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鲍琼 李秋霞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5,457,860.36	7,228,195.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七、4	28,668,797.55	2,896,977.41
其中：应收票据	七、4.2	6,073,171.59	
应收账款	七、4.1	22,595,625.96	2,896,977.41
预付款项	七、5	5,902,611.97	3,179,944.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6	17,592,885.62	332,104.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179,508,602.84	197,557,377.50
持有待售资产	七、8	669,067.45	669,067.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1,127,286.53	1,236,299.62
流动资产合计		288,927,112.32	213,099,966.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1	10,107,055.16	10,107,055.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6	38,150,176.37	66,399,496.7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18	10,736,508.96	10,749,863.16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0	21,144,687.87	21,865,566.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3	423,013.06	235,690.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561,441.42	109,357,671.81
资产总计		369,488,553.74	322,457,638.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6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七、29	12,573,202.94	12,898,646.81
预收款项	七、30	19,085,046.46	4,476,213.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1	31,786,676.60	33,392,655.31
应交税费	七、32	3,802,451.15	554,698.93
其他应付款	七、33	37,624,452.44	52,341,608.69
其中：应付利息	七、33.2	278,229.17	
应付股利	七、33.3	1,104,960.50	1,104,960.5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36	560,000.00	56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35,431,829.59	104,223,823.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39	199,226,682.64	189,577,203.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42	2,300,000.00	2,86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526,682.64	192,437,203.03
负债合计		336,958,512.23	296,661,026.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44	129,800,000.00	129,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46	285,192,506.06	283,319,227.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0	13,786,380.32	13,786,380.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1	-393,017,523.07	-398,225,30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761,363.31	28,680,306.13
少数股东权益		-3,231,321.80	-2,883,694.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530,041.51	25,796,611.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9,488,553.74	322,457,638.41

法定代表人：程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313,162.74	414,338.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七、1	16,167,306.93	117,565.35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1	16,167,306.93	117,565.35
预付款项		652,486.89	12,593,445.0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54,043,645.10	21,704,886.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9,826,375.46	173,709,804.52
持有待售资产		669,067.45	721,323.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3,672,044.57	209,261,364.1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07,055.16	10,107,055.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9,290,876.41	39,560,876.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835,148.00	38,469,093.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10,736,508.96	10,749,863.16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748,357.72	20,209,132.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3,013.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140,959.31	119,096,020.94
资产总计		376,813,003.88	328,357,385.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884,383.52	6,086,784.10
预收款项		19,001,792.81	3,966,709.18
应付职工薪酬		27,701,157.74	33,075,059.98
应交税费		3,233,779.06	139,933.51

其他应付款		37,805,015.24	52,546,988.50
其中：应付利息		278,229.17	
应付股利		1,104,960.50	1,104,960.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60,000.00	56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8,186,128.37	96,375,475.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99,226,682.64	189,577,203.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00,000.00	2,86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526,682.64	192,437,203.03
负债合计		329,712,811.01	288,812,678.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9,800,000.00	129,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5,192,506.06	285,192,50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86,380.32	13,786,380.32
未分配利润		-381,678,693.51	-389,234,179.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100,192.87	39,544,706.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376,813,003.88	328,357,385.10

法定代表人：程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8,866,706.52	65,973,576.91
其中:营业收入	七、52	118,866,706.52	65,973,576.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3,058,867.43	104,517,579.72
其中:营业成本	七、52	89,924,841.42	59,961,227.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53	4,157,136.91	1,523,013.64
销售费用	七、54	430,710.96	543,909.20
管理费用	七、55	21,808,363.41	22,885,372.9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57	11,395,836.81	10,223,653.56
其中:利息费用		11,321,618.65	10,233,529.78
利息收入		-45,137.63	-24,685.79
资产减值损失	七、58	5,341,977.92	9,380,402.87
加:其他收益	七、59	601,859.02	623,508.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0	160,345.25	27,764.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30.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2	16,190,955.14	2,755,683.0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60,998.50	-35,154,076.84
加:营业外收入	七、63	4,498,281.92	11,213,356.15
减:营业外支出	七、64	1,568,036.91	6,890,244.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91,243.51	-30,830,965.33
减:所得税费用	七、65	-19,193.45	65,907.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0,436.96	-30,896,873.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97,998.24	-30,896,873.1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438.72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58,064.44	-30,959,730.77
2.少数股东损益		-347,627.48	62,857.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10,436.96	-30,896,87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58,064.44	-30,959,730.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7,627.48	62,857.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7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7	-0.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程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9,629,347.03	11,616,818.90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23,345,554.68	12,062,177.06
税金及附加		3,586,339.39	1,251,091.27
销售费用			1,365.00
管理费用		11,964,641.81	15,528,649.6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397,893.52	10,223,252.76
其中: 利息费用		11,321,618.65	10,233,529.78
利息收入		-28,845.53	-15,388.38
资产减值损失		1,876,474.56	8,996,407.18
加: 其他收益			501,156.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9,619,667.39	27,764.3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30.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22,320.38	2,783,513.0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61,096.06	-33,150,719.85
加: 营业外收入		3,291,146.22	11,159,728.67
减: 营业外支出		296,756.21	6,890,244.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55,486.07	-28,881,235.66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55,486.07	-28,881,235.6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55,486.07	-28,881,235.6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55,486.07	-28,881,235.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程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477,090.43	75,967,943.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859.02	343,508.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1	1,479,444.19	2,693,854.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998,393.64	79,005,307.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767,687.90	71,219,415.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33,797.23	23,811,361.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30,974.71	5,411,717.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2	4,919,379.35	16,715,495.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051,839.19	117,157,98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6,554.45	-38,152,68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764.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97,287.24	3,391,758.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97,287.24	6,419,523.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76,404.16	969,866.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6,404.16	969,866.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20,883.08	5,449,656.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5		3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3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134.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6	9,391,637.50	605,858.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7,772.37	605,85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2,227.63	32,394,141.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229,665.16	-308,884.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28,195.20	7,537,079.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57,860.36	7,228,195.20

法定代表人：程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164,876.32	520,307.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1,156.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87,803.37	29,166,97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252,679.69	29,908,436.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66,590.58	13,693,085.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20,047.09	9,747,039.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40,956.63	4,764,446.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96,610.33	38,488,62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924,204.63	66,693,20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28,475.06	-36,784,763.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764.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74,121.24	3,282,168.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74,121.24	6,309,933.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6,000.00	7,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6,000.00	4,007,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08,121.24	2,302,633.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3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134.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91,637.50	605,858.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7,772.37	605,85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2,227.63	32,394,141.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898,823.93	-2,087,988.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338.81	2,502,327.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313,162.74	414,338.81

法定代表人:程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283,319,227.52				13,786,380.32		-398,225,301.71	-2,883,694.32	25,796,611.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0,000.00				283,319,227.52				13,786,380.32		-398,225,301.71	-2,883,694.32	25,796,611.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3,278.54						5,207,778.64	-347,627.48	6,733,429.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58,064.44	-347,627.48	5,710,436.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3,278.54						-850,285.80		1,022,992.7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93,017,523.07	-3,231,321.80	32,530,041.5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243,968,790.33				13,786,380.32		-367,265,570.94	-2,946,551.99	17,343,04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0,000.00				243,968,790.33				13,786,380.32		-367,265,570.94	-2,946,551.99	17,343,047.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9,350,437.19						-30,959,730.77	62,857.67	8,453,564.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959,730.77	62,857.67	-30,896,873.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350,437.19								39,350,437.19

2018 年年度报告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283,319,227.52				13,786,380.32		-398,225,301.71	-2,883,694.32	25,796,611.81

法定代表人：程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9,234,179.58	39,544,706.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9,234,179.58	39,544,706.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55,486.07	7,555,486.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55,486.07	7,555,486.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018 年年度报告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1,678,693.51	47,100,192.8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245,185,900.14				13,786,380.32	-360,352,943.92	28,419,336.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0,000.00				245,185,900.14				13,786,380.32	-360,352,943.92	28,419,336.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 填列）					40,006,605.92					-28,881,235.66	11,125,370.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881,235.66	-28,881,235.66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40,006,605.92						40,006,605.9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2018 年年度报告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0,006,605.92						40,006,605.9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800,000.00			285,192,506.06			13,786,380.32	-389,234,179.58		39,544,706.80

法定代表人：程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 1999 年 2 月经云南省人民政府云政复（1999）10 号文批准，由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业企业总公司、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景谷泰裕建材有限公司、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林业投资有限公司、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糖业企业总公司联合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 年 8 月 25 日成功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 4,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每股 5.19 元，募集资金总额 19,590 万元，公司的注册资本 10,500 万元。

2006 年 8 月，根据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决议，审议通过了《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公司现有流通股本 4,00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持有 10 股转增 6.2 股。转增后股本变更为 12,98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2,980 万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占总股本的 1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蓝来富。2019 年 3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程霄。

本公司住所：云南省景谷振兴路 83 号。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30000709835283M。

本公司属林业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企业自产的脂松香、脂松节油、 α 蒎烯、 β 蒎烯等林产化工系列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林产化工产品制造（不含管理商品）、人造板、森林资源培育、木材采运、加工、销售，林业技术开发研究，畜牧业。主要产品为胶合板、细木工板、机制炭等。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的职能管理部门包括证券投资部、审计法务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质检环保部、采购部、销售部等，子公司主要包括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景谷林之海炭业有限公司、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景谷林茂林业有限公司。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景谷林之海炭业有限公司、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景谷林茂林业有限公司等 5 家。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注销、吸收合并减少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家。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产总额 36,949 万元，股东权益总额 3,253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 11,887 万元，实现净利润 571 万元。本公司董事会于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时，结合经营及财务形势，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制定了如本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十六、6（4）”披露之改善措施。基于以上所述，本公司董事会无意且确信尚不会被迫在下一个会计期间进行清算或停止营业，故本公司认为仍应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

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2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超过 30 万元的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的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周转材料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 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 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 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 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 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 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 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 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 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合并日, 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 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 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 最终形成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

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和其他固定资产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8-45	3%-5%	2.11%-12.13%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4-28	3%-5%	3.39%-24.25%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35	3%-5%	2.71%-19.4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2	3%-5%	7.92%-16.1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

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育肥畜）的成本包括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产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林木主要为思茅松、桉树、杂栎木，根据林木自身生长特点和对郁闭度指标的要求，思茅松、杂栎木的郁闭度确定为0.6，每年实地勘测确定一次；桉树的郁闭度确定为0.8，每年实地勘测确定一次；因择伐、间伐或抚育更新等生产性采伐而进行补植所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使用寿命确定为25年，残值率70%。

本公司在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当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

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采伐时按蓄积量比例法结转成本；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照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计算机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开办费和其他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福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由企业选择一种方式确认)，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由企业选择一种方式确认)。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8年6月1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	说明1

其他说明

说明1

(1) 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合并列示为“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和“固定资产清理”合并列示为“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合并列示为“在建工程”；“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合并列示为“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和“专项应付款”合并列示为“长期应付款”。

(2) 利润表：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号，期初及上期（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896,977.41
应收账款	2,896,977.4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332,104.9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2,104.99		
固定资产	66,399,496.77	固定资产	66,399,496.77
固定资产清理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898,646.81
应付账款	12,898,646.81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52,341,608.69
应付股利	1,104,960.50		
其他应付款	51,236,648.19		
长期应付款	189,577,203.03	长期应付款	189,577,203.03
专项应付款			
管理费用	22,885,372.92	管理费用	22,885,372.92
		研发费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适用 不适用**34. 其他**□适用 不适用**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7%、16%、13%、11%、6%、5%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25
景谷林茂林业有限公司	25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25
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	20
景谷林之海炭业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法定所得税税率为 25%，根据 2012 年 10 月 27 日景谷县傣族彝族自治县地方税务局《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审核确认、备案表》，同意公司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所得税优惠政策，起始年度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根据“财税[2011]115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以“三剩物”和“次小薪材”为原料生产加工的综合利用产品木（竹）纤维板、木（竹）刨花板、细木工板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退税比例为 80%。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50 万元提高至 10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享受该类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5,457,860.36	7,228,195.20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5,457,860.36	7,228,195.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资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073,171.59	

应收账款	22,595,625.96	2,896,977.41
合计	28,668,797.55	2,896,977.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73,171.59	
合计	6,073,171.59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42,552.56	98.17	8,246,926.60	26.74	22,595,625.96	12,970,790.19	99.90	10,073,812.78	77.67	2,896,977.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4,638.95	1.83	574,638.95	100.00		13,182.00	0.10	13,182.00	100.00	
合计	31,417,191.51	/	8,821,565.55	/	22,595,625.96	12,983,972.19	/	10,086,994.78	/	2,896,977.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23,784,869.44	1,189,243.48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7,057,683.12	7,057,683.12	100.00
合计	30,842,552.56	8,246,926.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11,409.9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76,839.1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广州市胜狮木业有限公司	货款	1,089,308.94	公司已注销	董事会决议	否
景谷复合板厂	货款	1,066,423.61	公司已吊销	董事会决议	否
昆明市盘龙区鸿凯翔复合地板厂	货款	313,760.00	公司已注销	董事会决议	否
成都市明珠家具(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76,782.62	公司已注销	董事会决议	否
重庆市长江家具厂	货款	117,382.00	公司已吊销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2,863,657.17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景谷春林造林有限公司	15,119,078.94	1年以内	48.12	755,953.95
浙江恒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73,680.00	1年以内	11.37	178,684.00
兰州金润宏成石油化工科	2,502,073.41	1年以内	7.96	125,103.67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技有限公司				
宜兴市一洲木业有限公司	1,484,693.49	5年以上	4.73	1,484,693.49
高加雄	1,169,184.92	5年以上	3.72	1,169,184.92
合计	23,848,710.76	-	75.90	3,713,620.0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599,129.29	28.41	2,347,948.26	13.37
1至2年	76,092.34	0.39	654,560.65	3.73
2至3年	643,760.65	3.26	450,361.23	2.56
3年以上	13,391,844.83	67.94	14,109,425.38	80.34
合计	19,710,827.11	100.00	17,562,295.52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逐步支付中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景谷慧通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2,396,454.66	1年以内	12.16	119,822.73
浙江恒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87,200.00	1年以内	8.56	84,360.00
地区林业局	1,000,000.00	5年以上	5.07	1,000,000.00
景谷县土地局	1,000,000.00	5年以上	5.07	1,000,000.00
钟山乡政府	696,656.00	5年以上	3.53	696,656.00
合计	6,780,310.66	—	34.39	2,900,838.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592,885.62	332,104.99
合计	17,592,885.62	332,104.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6).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975,857.03	99.68	10,382,971.41	37.11	17,592,885.62	10,183,517.84	100.00	9,851,412.85	96.74	332,104.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295.66	0.32	89,295.66	100.00						
合计	28,065,152.69	/	10,472,267.07	/	17,592,885.62	10,183,517.84	/	9,851,412.85	/	332,104.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18,296,960.81	914,848.04	5.00
1 至 2 年	42,488.72	4,248.87	10.00
2 至 3 年	215,666.24	43,133.24	20.00
3 年以上	9,420,741.26	9,420,741.26	100.00
合计	27,975,857.03	10,382,971.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7).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629,490.99	6,723,410.14
押金及保证金	2,096,802.00	2,096,595.80
资产租用及转让、承包费	18,200,000.00	268,442.03
其他	1,138,859.70	1,095,069.87
合计	28,065,152.69	10,183,517.84

(8).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86,385.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9).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65,531.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江西省进贤石油化工容器总厂	往来款	365,531.00	公司已吊销	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	365,531.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景谷森达国有资产 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转让款	18,200,000.00	1年以内	64.85	910,000.00
应付基建拨款	质保及押金	1,968,000.00	3年以上	7.01	1,968,000.00
江城松香厂	往来款	1,576,907.46	3年以上	5.62	1,576,907.46
罗迎春	往来款	469,725.00	3年以上	1.67	469,725.00
张朝银	员工借款	353,810.32	3年以上	1.26	353,810.32
合计	/	22,568,442.78	/	80.41	5,278,442.78

(11).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3).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456,638.54	7,108,386.85	7,348,251.69	10,049,784.41	7,026,729.09	3,023,055.32
在产品	664,478.48	90,203.64	574,274.84	382,613.09		382,613.09
库存商品	8,253,843.61	1,231,112.90	7,022,730.71	15,915,425.06	765,368.58	15,150,056.48
周转材料	53,482.99		53,482.99	61,076.44		61,076.44
消耗性生物资产	169,407,071.77	4,897,209.16	164,509,862.61	183,837,785.33	4,897,209.16	178,940,576.17
合计	192,835,515.39	13,326,912.55	179,508,602.84	210,246,684.33	12,689,306.83	197,557,377.50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026,729.09	141,435.71		59,777.95		7,108,386.85
在产品		90,203.64				90,203.64
库存商品	765,368.58	1,219,744.79		754,000.47		1,231,112.9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4,897,209.16					4,897,209.16
合计	12,689,306.83	1,451,384.14		813,778.42		13,326,912.5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林地	669,067.45	3,296,777.36	183,049.64	2019年
合计	669,067.45	3,296,777.36	183,049.64	/

其他说明：

无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127,286.53	1,036,699.28
预交增值税		199,600.34
合计	1,127,286.53	1,236,299.62

其他说明

无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107,055.16	50,000,000.00	10,107,055.16	60,107,055.16	50,000,000.00	10,107,055.1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60,107,055.16	50,000,000.00	10,107,055.16	60,107,055.16	50,000,000.00	10,107,055.16
合计	60,107,055.16	50,000,000.00	10,107,055.16	60,107,055.16	50,000,000.00	10,107,055.16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9,939,055.16			9,939,055.16					0.84	
景谷符源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168,000.00			168,000.00					0.84	
北京科技园文化教育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1.36	
合计	60,107,055.16			60,107,055.16	50,000,000.00			50,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50,000,000.00			50,000,000.0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50,000,000.00			50,000,000.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2、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3、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8,150,176.37	66,399,496.7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8,150,176.37	66,399,496.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6,108,188.32	15,661,006.19	2,751,325.32	129,301,650.59	243,822,170.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805.55	458,907.42	88,976.15	868,263.41	1,518,952.53
(1) 购置	102,805.55	458,907.42	88,976.15	868,263.41	1,518,952.5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987,139.34	2,499,092.59	817,006.25	49,162,529.52	85,465,767.70
(1) 处置或报废	32,987,139.34	2,499,092.59	817,006.25	49,162,529.52	85,465,767.70
4. 期末余额	63,223,854.53	13,620,821.02	2,023,295.22	81,007,384.48	159,875,355.2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9,111,512.74	11,968,380.35	2,081,846.05	86,529,408.36	159,691,147.50
2. 本期增加金额	3,168,337.29	385,680.85	107,393.23	6,053,679.95	9,715,091.32
(1) 计提	3,168,337.29	385,680.85	107,393.23	6,053,679.95	9,715,091.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30,144.21	2,402,100.83	786,953.64	42,117,425.16	64,936,623.84
(1) 处置或报废	19,630,144.21	2,402,100.83	786,953.64	42,117,425.16	64,936,623.84
4. 期末余额	42,649,705.82	9,951,960.37	1,402,285.64	50,465,663.15	104,469,614.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647.86	2,100,821.56	583,454.64	15,028,602.09	17,731,526.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6,622.13			655,570.66	812,192.79
(1) 计提	156,622.13			655,570.66	812,192.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8,647.86	14,263.39		1,255,243.79	1,288,155.04
(1) 处置或报废	18,647.86	14,263.39		1,255,243.79	1,288,155.04
4. 期末余额	156,622.13	2,086,558.17	583,454.64	14,428,928.96	17,255,563.9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417,526.58	1,582,302.48	37,554.94	16,112,792.37	38,150,176.37
2. 期初账面价值	36,978,027.72	1,591,804.28	86,024.63	27,743,640.14	66,399,496.77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4,299,633.11	11,971,925.94	1,732,765.29	594,941.88	
通用设备	833,408.52	531,105.91	225,543.42	76,759.19	
专用设备	27,831,199.11	16,172,096.19	8,509,604.92	3,149,498.00	
运输设备	7,800.00	7,566.00		234.00	
合计	42,972,040.74	28,682,694.04	10,467,913.63	3,821,433.07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9,067,581.82
通用设备	62,774.71
专用设备	4,845,791.73
合计	13,976,148.26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林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采脂育林基地 林木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760,991.66								10,760,991.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0,760,991.66								10,760,991.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128.50								11,128.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54.20								13,354.20
(1) 计提	13,354.20								13,354.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24,482.70								24,482.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736,508.96							10,736,508.96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49,863.16							10,749,863.1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886,597.66	2,111,600.00	3,036,412.43	140,564.96	33,175,175.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6,000.00				1,416,000.00
(1) 购置	1,416,000.00				1,416,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83,713.33				1,283,713.33
(1) 处置	1,283,713.33				1,283,713.33
4. 期末余额	28,018,884.33	2,111,600.00	3,036,412.43	140,564.96	33,307,461.7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074,512.59	580,690.11	455,461.86	87,083.73	7,197,748.2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4,408.55			15,280.32	1,209,688.87
(1) 计提	1,194,408.55			15,280.32	1,209,688.87
3. 本期减少金额	356,523.77				356,523.77
(1) 处置	356,523.77				356,523.77
4. 期末余额	6,912,397.37	580,690.11	455,461.86	102,364.05	8,050,913.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30,909.89	2,580,950.57		4,111,860.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 530, 909. 89	2, 580, 950. 57		4, 111, 860. 4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 106, 486. 96			38, 200. 91	21, 144, 687. 87
2. 期初账面价值	21, 812, 085. 07			53, 481. 23	21, 865, 566. 3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东巴基地租地费	235, 690. 42		29, 817. 36		205, 873. 06
凤山租金		217, 140. 00			217, 140. 00
合计	235, 690. 42	217, 140. 00	29, 817. 36		423, 013. 06

其他说明:

无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适用 不适用**(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适用 不适用**(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5、其他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26、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委托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期借款主要为委托借款，委托人为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放款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委托贷款金额 5,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 年（实际提款日和还款日以贷款人、借款人双方办理的借据上所载日期为准），贷款利率为 4.35%，结息方式为贷款到期日一次性还本付息，公司实际提款金额为 3,000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28、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573,202.94	12,898,646.81
合计	12,573,202.94	12,898,646.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付票据****(2).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应付账款****(3). 应付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料款	9,489,311.80	9,484,170.52
工程款	1,350,295.78	1,769,219.15
设备款	131,706.48	168,249.02
咨询服务费	1,601,888.88	1,357,578.62
其他		119,429.50
合计	12,573,202.94	12,898,646.81

(4).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通变电器有限公司高低压成套设备厂	608,901.00	逐步支付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00,000.00	逐步支付
景谷县外贸公司	186,700.95	逐步支付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	165,000.00	逐步支付

湖南宁乡县永兴造纸厂	89,450.00	逐步支付
合计	1,450,051.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林地款	3,400,000.00	1,115,447.20
预收林地租金	2,876,064.51	1,366,798.36
预收木材款	11,826,331.95	1,993,968.27
预收售房款	982,650.00	
合计	19,085,046.46	4,476,213.8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李发忠	760,000.00	尚未办理林权证
杨正军	622,076.00	租赁期内摊销确认收入
王新春	355,447.20	尚未办理林权证
昆明西山中树木材加工厂	199,991.41	结算办理中
江城乐安得实业有限公司	403,332.32	租赁期内摊销确认收入
保山隆阳区华弘建材经营部	150,000.00	结算办理中
向性尤	116,474.50	结算办理中
昆明市晶晶床垫厂	108,420.00	结算办理中
杨云峰	100,000.00	结算办理中
合计	2,815,741.43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892,013.04	15,279,185.37	16,088,083.29	8,083,115.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500,642.27	4,288,280.07	5,085,360.86	23,703,561.48
合计	33,392,655.31	19,567,465.44	21,173,444.15	31,786,676.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50.00	11,438,127.04	11,444,377.04	
二、职工福利费	7,000.00	455,623.54	462,623.54	
三、社会保险费	861.00	2,483,614.98	2,483,614.98	861.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98.00	2,056,752.13	2,056,752.13	798.00
工伤保险费		240,625.42	240,625.42	
生育保险费		186,237.43	186,237.43	
大病保险	63.00			63.00
四、住房公积金	1,015,229.00	672,430.44	1,687,126.44	53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62,673.04	229,389.37	10,341.29	8,081,721.1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892,013.04	15,279,185.37	16,088,083.29	8,083,115.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500,439.07	4,188,947.83	4,986,028.62	23,703,358.28
2、失业保险费	203.20	99,332.24	99,332.24	203.20
合计	24,500,642.27	4,288,280.07	5,085,360.86	23,703,561.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96,081.42	41,272.48
消费税		
营业税	5,910.97	146,339.59
企业所得税	20,351.21	65,580.48
个人所得税	24,534.38	34,373.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199.35	19,429.26
土地增值税	2,210,787.94	
印花税	32,883.00	15,731.87
教育费附加	72,199.28	18,034.93
代扣税金	43,797.43	43,797.43
环保税	1,479.65	
房产税	122,226.52	170,139.28
合计	3,802,451.15	554,698.93

其他说明：
无

33、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78,229.17	
应付股利	1,104,960.50	1,104,960.50
其他应付款	36,241,262.77	51,236,648.19
合计	37,624,452.44	52,341,608.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78,229.1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78,229.1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3).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04,960.50	1,104,960.50
合计	1,104,960.50	1,104,960.5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及往来款	28,973,414.26	34,901,866.71
公司林地承包费	2,500,516.93	2,709,387.20
应付赔偿款		3,300,000.00
保证金、押金、木材采伐等风险金	1,578,533.49	1,693,619.59
其他	3,188,798.09	8,631,774.69
合计	36,241,262.77	51,236,648.1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借款展期
公司林地承包收入	2,237,774.09	按受益期分摊
大理市新豪木业批发部	600,000.00	逐步支付
南宁市泰安农林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	逐步支付
合计	28,437,774.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递延收益	560,000.00	560,000.00
合计	560,000.00	56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长期应付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9,226,682.64	189,577,203.03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99,226,682.64	189,577,203.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股东长期借款	199,226,682.64	189,577,203.03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3).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60,000.00		560,000.00	2,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860,000.00		560,000.00	2,3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品研发技术提升改造（景财发[2016]305号）	1,960,000.00				560,000.00	1,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5万m³生态板建设项目（景财建[2017]111号）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9,800,000.00						129,8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3,793,704.70			173,793,704.70
其他资本公积	109,525,522.82	1,873,278.54		111,398,801.36
合计	283,319,227.52	1,873,278.54		285,192,506.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4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4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786,380.32			13,786,380.32
合计	13,786,380.32			13,786,380.3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8,225,301.71	-367,265,570.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8,225,301.71	-367,265,570.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58,064.44	-30,959,730.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850,285.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3,017,523.07	-398,225,301.71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343,108.66	63,996,754.59	63,042,437.46	58,040,524.43
其他业务	53,523,597.86	25,928,086.83	2,931,139.45	1,920,703.10
合计	118,866,706.52	89,924,841.42	65,973,576.91	59,961,227.53

5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1,204.22	157,756.79
教育费附加	222,710.29	94,744.04
资源税		
房产税	531,448.36	552,396.23
土地使用税	558,502.98	570,683.04
车船使用税	11,993.00	1,560.00
印花税	92,981.35	55,483.56
土地增值税	2,210,787.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8,473.54	63,032.68
契税		27,357.30
环保税	9,035.23	
合计	4,157,136.91	1,523,013.64

其他说明：

无

5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173,565.02	264,855.49
运输费	182,877.47	232,152.91
差旅费	55,533.12	22,440.53
业务招待费	4,976.00	5,101.00
其他	13,759.35	19,359.27
合计	430,710.96	543,909.20

其他说明：

无

5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289,326.85	9,286,582.04
中介机构服务费	2,977,559.63	2,967,350.87
无形资产摊销	1,209,688.87	651,732.00
土地房屋租赁费	1,188,049.67	1,089,369.37
停工损失	7,911,444.55	5,839,800.63
折旧	723,579.97	888,676.65
差旅费	378,575.28	505,825.49
技术服务费	337,870.00	168,828.65
业务招待费	218,801.73	160,571.44
车辆费用	144,543.27	233,362.96
通讯费	72,536.51	124,614.39
办公费	66,650.92	357,302.74
财产保险费	60,511.52	101,171.12
水电费	33,724.63	241,924.76
其他	195,500.01	268,259.81
合计	21,808,363.41	22,885,372.92

其他说明：
无

5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321,618.65	10,233,529.78
减：利息收入	-45,137.63	-24,685.79
加：汇兑损失		
其他支出	119,355.79	14,809.57
合计	11,395,836.81	10,223,653.56

其他说明：
无

5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078,400.99	395,143.99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51,384.14	7,657,972.8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12,192.79	1,327,286.07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341,977.92	9,380,402.87

其他说明：
无

59、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41,859.02	343,508.68
政府补助	560,000.00	280,000.00
合计	601,859.02	623,508.68

其他说明：
无

6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7,764.3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160,345.25	
合计	160,345.25	27,764.38

其他说明：
无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030.1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030.1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7,030.14

其他说明：
无

6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2,644,431.27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809,673.46	111,251.78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9,381,281.68	
合计	16,190,955.14	2,755,683.05

其他说明：
无

63、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2,534,092.19	10,071,323.82	2,534,092.1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964,189.73	1,142,032.33	1,964,189.73
合计	4,498,281.92	11,213,356.15	4,498,281.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1,156,984.09	10,468.61	1,156,984.09

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259,846.36		259,846.3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5,100.00	40,000.00	35,100.00
滞纳金及罚款	50,059.56	90,114.18	50,059.56
其他	66,046.90	6,749,661.85	66,046.90
合计	1,568,036.91	6,890,244.64	1,568,036.91

其他说明：

无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193.45	65,907.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19,193.45	65,907.7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691,243.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53,686.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89,550.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544.6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3,234.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9,032.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21,831.3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02,249.40
所得税费用	-19,193.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228,900.00	320,562.50
收回备用金及往来款	1,062,880.09	1,436,058.76
利息收入	45,137.63	24,685.79
政府补助	41,859.02	900,000.00
其他	100,667.45	12,547.93
合计	1,479,444.19	2,693,854.9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费	2,396,616.11	2,973,629.10
差旅费	434,108.40	532,670.69
业务招待费	223,777.73	139,865.41
车辆费	144,543.27	140,375.10
办公费	179,078.13	366,998.89
诉讼、鉴定及赔偿费	393,518.36	8,412,111.12
租赁费	1,087,690.91	539,459.47
罚款及滞纳金	50,059.56	90,114.18
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等费用		3,316,243.18
其他	9,986.88	204,028.38
合计	4,919,379.35	16,715,495.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东借款		33,000,000.00
合计		3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东借款及利息	9,391,637.50	605,858.33
合计	9,391,637.50	605,858.3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10,436.96	-30,896,873.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41,977.92	9,380,402.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28,445.52	10,134,010.49
无形资产摊销	1,209,688.87	672,33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817.36	51,024.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90,955.14	-2,755,683.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6,984.09	10,468.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30.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21,618.65	10,233,529.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345.25	-27,76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11,168.94	-13,955,998.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524,656.21	-145,871.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12,372.74	-20,869,287.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6,554.45	-38,152,682.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457,860.36	7,228,195.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228,195.20	7,537,079.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229,665.16	-308,884.1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457,860.36	7,228,195.2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457,860.36	7,228,195.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57,860.36	7,228,195.2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产品研发技术提升改造 (景财发[2016]305号)	2,800,000.00	递延收益	560,000.00
5万m ³ 生态板建设项目(景财建[2017]111号)	900,000.00	递延收益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4、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5、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子公司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已经董事会同意注销，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在工商办理完相关注销登记手续，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已注销税务登记，且由母公司进行吸收合并。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云南江城	江城县勐烈镇大新村	生产	55.00		设立
景谷林茂林业有限公司	云南景谷	景谷县林纸路201号	生产	100.00		设立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云南景谷	景谷县林纸路201号	生产	100.00		设立
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	云南景谷	景谷县林纸路201号	销售	100.00		设立
景谷林之海炭业有限公司	云南景谷	景谷县林纸路201号	生产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45.00	-347,627.48		-3,231,321.8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1,073.17	239.63	1,312.8	2,030.88		2,030.88	1,056.4	165.64	1,222.04	1,862.86		1,862.8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11.29	-77.25	-77.25	-17.19	72.05	13.97	13.97	0.0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适用 不适用**(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1) 汇率风险**

本公司无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委托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3,000万元（2017年12月31日：0元）。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木材加工产品、松香、松节油、机制生物炭、铝膜板等，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18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工作组审核确定客户信用额度，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债权回收。此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或定期审核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以确保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23,848,710.76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委托借款额度为2,000.00万元（2017年12月31日：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2,000.00万元（2017年12月31日：0.00万元）。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西湖区径河街道十字东街7号	投资	30,000.00	30.00	30.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四、（一）控股股东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第九项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磁晖沛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其他说明

小康控股与澜峰资本为一致行动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08-18	2020-12-31	注 1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6-08-31	2020-12-31	注 1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6-12-16	2020-12-31	注 1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5-15	2019-5-15	注 2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6-23	2019-5-15	注 2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09-12	2019-5-15	注 2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10-10	2019-10-09	注 3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12-07	2019-10-09	注 3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12-20	2019-10-09	注 3

注 1：2017 年 8 月 12 日，本公司与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签订《财务资助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即将到期的财务资助 22,000 万元借款期限进行延展，还款期限统一延展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本公司向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偿还借款，也可提前归还。

注 2: 2017 年 5 月 2 日、2017 年 9 月 29 日, 本公司分别与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 本公司取得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3,300 万元借款, 借款利率为银行同期借款利率, 借款期限一年, 2018 年 10 月公司偿还 800 万元。2018 年 5 月 14 日, 公司与小康控股签订《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将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的 1,000 万元、2017 年 6 月 23 日至 2018 年 6 月 22 日的 1,000 万元、2017 年 9 月 12 日至 2018 年 9 月 11 日的 500 万元三笔借款全部展期至 2019 年 5 月 15 日。

注 3: 2019 年 10 月 10 日,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单位委托贷款合同》,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 5,000 万元,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贷款年利率为 4.35%, 本年公司实际提款金额为 3,000 万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8.60	83.7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33,043,862.50
长期应付款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199,226,682.64	189,577,203.03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大福投资）要约收购

周大福投资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同意周大福投资向公司所有股东发出收购其持有的部分股份的要约，共计要约收购公司 32,450,000 股股份，对应股份比例为 25.00%，要约收购价格为 32.57 元/股，收购有效期为 2018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1 月 17 日。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周大福投资最多合计持有公司 71,389,900 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55.00%。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在 2018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1 月 17 日要约收购期间，最终有 1,649 个账户共计 74,383,575 股股份接受收购人发出的要约。周大福投资将按照同等比例收购预受要约的股份，要约收购过户完毕后，周大福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71,389,900 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55.00%。截至 2019 年 1 月 23 日，相关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周大福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55% 股份。

2. 2019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程霄、曾安业、许强、戴瑜勳为第七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黄振中、杨虹、马永义为独立董事，选举魏明珠、赵玮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选举黄建文为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选举程霄为董事长。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程霄。

3. 2019 年 1 月 8 日，公司已缴清历年欠缴职工社保费用 2,349.61 万元。2019 年 1 月 18 日，公司已提前偿还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借款 2,500 万元。

4. 2018 年 4 月 16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出售林地使用权及附属活立木》的预案，4 月 19 日公司与景谷春林造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春林公司）签订《林木资产及林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及补充协议，将公司合法拥有的 38,590 亩人工林（包括林地使用权及林地上森林、林木使用权、所有权）转让给春林公司，转让总价为 5,391.907894 万元，产权变更手续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办理完毕。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林木林地转让款 3,880.00 万元，剩余款项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 日收到 300.00 万元、2019 年 3 月 8 日收到 500.00 万元、2019 年 3 月 28 日收到 711.907894 万元。截至报告日，公司已全部收回春林公司林木林地资产转让款。

5. 2018 年 12 月 25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出售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资产的议案》，公司与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森达公司）签订《资产转让合同》，将公司合法拥有的位于景谷县钟益公路那腊小组旁登记号为景国用 2004 字 085 号的 40,488.5 m²综合用地及地上附着物厂房建筑、生产线机械设备以 2,600 万元人民币的售价打包出售给森达公司，产权变更手续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办理完毕。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资产转让款 780.00 万元，剩余款项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收到 1,040.00 万元、2019 年 3 月 25 日收到 780.00 万元。截至报告日，公司已全额收回森达公司资产转让款。

6. 2019 年 3 月 20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在北京、上海和舟山分别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3 日设立完毕，上海和舟山公司设立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7.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8 年度不分配现金股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此决议尚须股东大会批准。

8.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合作方昆明长盛宏瑞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盛宏瑞”）及李顺华签订《和解协议》及《和解补充协议》，不再对其预付的款项承担偿还义务或提供商品，相应的债务不再承担偿还义务，本年度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230 万元。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	2,788,197.22	1,860,115.55	716,210.72		716,210.72	716,210.72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	116,634.56	-103,772.00		-103,772.00	-103,772.00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持续经营能力改善的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6,949 万元，权益总额 3,253 万元。2018 年度公司实现收入 11,887 万元，净利润 571 万元。为尽快提升经营水平，实现持续盈利，景谷林业结合自身资源和品牌优势，巩固存量业务，拓展新业务，拟定 2019 年改善提升持续经营能力措施如下：

(1) 继续深化改革促发展，激活内部发展动力。2019 年公司将在新一届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带领下，坚持优良传统，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树立价值、风险和持续优化的理念，继续深化改革，强化考核和激励，激活内部潜力，挖潜增效。

(2) 发展和做大能源贸易业务。2019 年 3 月 20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新设北京、上海和舟山三家全资子公司，通过引入专业人才，逐步开展能源贸易业务。预期 2019 年，能源贸易将成为重要的主营方向，可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促进公司持续经营发展。

(3) 突出品牌和绿色环保特色，稳步提升林板业务。公司将发挥技术优势，推进产品升级换代；强化“航天”品牌效应，更加突出绿色环保，增强市场竞争力。重点推动 E0 和 E1 级板材的销售，营收份额进一步扩大。

(4) 着力培植林化产业，打造业绩增长点。依托自有天然林的优势和历史传承，加快思茅松脂林化产品(松香、松节油等)生产经营业务推进，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利用高产脂培育造林技术，加快培育高产脂思茅松种苗和高产脂原料林基地建设，并向广大农户提供出售高产脂思茅松种苗，建立高产脂原料林，在夯实林化产业的同时，帮助农民脱贫致富。另外，实施林地资源立体式开发经营，继续发展林下经营，种植茯苓、白及等中药材，增加经营收入。

(5) 大力拓展铝模板业务。结合市场相关业务，2018 年景谷林业启动铝模板的委托加工及销售业务，成功自主拓展 1 个铝模工地。2019 年初，落地两个铝模合同项目(合同额超 2000 万元)，公司依托景谷林业在模板市场良好的口碑，采取租售并举的方式大力拓展市场。

(6) 抓好内部管理,全面提升公司运营水平。根据公司管理需求,不断健全完善内部管理。一是在管理层的带领下,梳理调整公司组织架构,提高工作效率。二是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深入排查隐患,做实做细,保障生命财产安全。三是做好年度损益保障方案,做好季度、半年度、年度动态预测,采取应对措施,保障指标完成。四是做好资金计划编制、执行、分析和反馈工作,保障资金安全。五是严守合规经营,严格公司治理程序决策,信息披露合法合规;夯实合同管理,把风险控制在前端。六是组织实施好员工培训学习工作,不断提升员工整体素质和业务技能。七是努力构建价值导向,团结、开拓、合规的企业文化。

2. 债务重组

本公司与合作方昆明长盛宏瑞商贸有限公司及李顺华签订《和解协议》及《和解补充协议》,不再对其预付的款项承担偿还义务或提供商品,相应的债务不再承担偿还义务,本年度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230 万元。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167,306.93	117,565.35
合计	16,167,306.93	117,565.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75,900.94	100.00	7,908,594.01	32.85	16,167,306.93	10,026,223.50	99.87	9,908,658.15	98.83	117,565.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82.00	0.13	13,182.00	100.00	
合计	24,075,900.94	/	7,908,594.01	/	16,167,306.93	10,039,405.50	/	9,921,840.15	/	117,565.3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7,018,217.82	850,910.89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7,057,683.12	7,057,683.12	100.00

合计	24,075,900.94	7,908,594.01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4,723.2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76,839.1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广州市胜狮木业有限公司	货款	1,089,308.94	公司已注销	董事会决议	否
景谷复合板厂	货款	1,066,423.61	公司已吊销	董事会决议	否
昆明市盘龙区鸿凯翔复合地板厂	货款	313,760.00	公司已注销	董事会决议	否
成都市明珠家具(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76,782.62	公司已注销	董事会决议	否
重庆市长江家具厂	货款	117,382.00	公司已吊销	董事会决议	否
嘉汉板业(云南)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13,182.00	公司已注销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2,876,839.17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景谷春林造林有限公司	15,119,078.94	1年以内	62.80	755,953.95
宜兴市一洲木业有限公司	1,484,693.49	5年以上	6.17	1,484,693.49
上海云经贸有限公司	1,449,451.26	5年以上	6.02	1,449,451.26
高加雄	1,169,184.92	5年以上	4.86	1,169,184.92
彭肖	791,419.40	1年以内	3.29	39,570.97
合计	20,013,828.01	—	83.14	4,898,854.5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043,645.10	21,704,886.87
合计	54,043,645.10	21,704,886.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733,498.76	100.00	28,689,853.66	34.68	54,043,645.10	49,340,976.96	100.00	27,636,090.09	56.01	21,704,886.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2,733,498.76	/	28,689,853.66	/	54,043,645.10	49,340,976.96	/	27,636,090.09	/	21,704,886.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8,278,479.42	913,923.97	5.00
1 至 2 年	36,285.00	3,628.50	10.00
2 至 3 年	215,666.24	43,133.24	20.00

3 年以上	9,327,922.02	9,327,922.02	100.00
合计	27,858,352.68	10,288,607.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往来款项	54,875,146.08	18,401,245.93	33.53
合计	54,875,146.08	18,401,245.9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8,993,220.75	46,110,049.25
押金及保证金	4,507,718.14	2,096,355.80
资产租用及转让、承包费	18,200,000.00	105,942.04
其他	1,032,559.87	1,028,629.87
合计	82,733,498.76	49,340,976.9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19,294.5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65,531.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江西省进贤石油化工容器总厂	往来款	365,531.00	公司已吊销	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	365,531.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401,669.71	4 年以内	29.49	2,090,337.25
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734,359.86	5 年以内	22.64	15,214,644.26
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转让款	18,200,000.00	1 年以内	22.00	910,000.00
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	往来款	9,731,745.04	1 年以内	11.76	486,587.25
景谷林之海炭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7,371.47	4 年以内	2.43	609,677.17
合计	/	73,075,146.08	/	88.32	19,311,245.9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490,876.41	1,200,000.00	39,290,876.41	46,460,876.41	6,900,000.00	39,560,876.4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0,490,876.41	1,200,000.00	39,290,876.41	46,460,876.41	6,900,000.00	39,560,876.4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森力有限责任公司	5,970,000.00		5,970,000.00			
云南江城茂源林业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北京景林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景谷兴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58,608.77		1,058,608.77			
景谷永恒木业有限公司	29,732,267.64			29,732,267.64		
景谷林威林化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景谷林茂林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景谷林之海炭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58,608.77		2,058,608.77		
合计	46,460,876.41	1,058,608.77	7,028,608.77	40,490,876.41		1,2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02,948.20	768,705.58	5,344,660.93	5,039,496.58
其他业务	48,726,398.83	22,576,849.10	6,272,157.97	7,022,680.48
合计	49,629,347.03	23,345,554.68	11,616,818.90	12,062,177.06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619,667.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764.38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9,619,667.39	27,764.3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033,971.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274,245.8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12,983.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60.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500.00	
合计	19,703,240.0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10	0.0467	0.04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03	-0.1051	-0.105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程霄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4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